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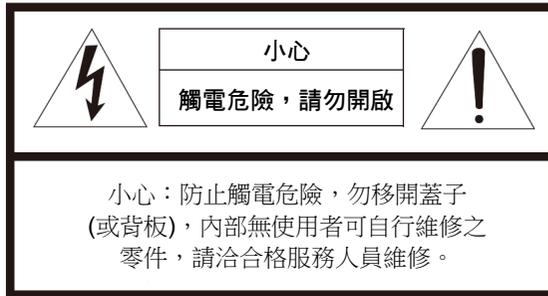
CD 網絡播放機

CD-NT670

使用說明書



重要安全指示



● 圖形說明



正三角形內的閃電箭頭圖樣，是用來警告您產品內有未經絕緣之“危險電壓”，其強度足以對人員造成觸電的危險。



正三角形內的驚嘆號圖樣，代表本組件附帶有關產品的重要操作和維修使用說明書。

- 1 閱讀指示。
- 2 保留指示。
- 3 注意所有的警示。
- 4 遵循所有的指示。
- 5 使用本產品時勿靠近水氣。
- 6 只能使用乾布來清潔。
- 7 勿阻礙任何通風口。請遵照製造商指示安裝本組件。
- 8 本組件不可擺置在散熱器、電熱器、爐子或其他會發熱的產品(包括擴大機)等熱源的旁邊。
- 9 切勿破壞極化或接地型插頭之安全目的：極化插頭具有二葉片，其中一片寬些。接地型插頭具有二葉片和一第三支接地插腳。寬的葉片和第三支插腳附有安全目的。假如附贈的插頭不能插入插座，洽電氣人員更換舊式的插座。
- 10 保護電源線以免被踩踏或是擠壓，特別是勿擠壓到插頭、一般插座以及電源線接出機箱處的電線。
- 11 限使用製造商所指定的安裝附件/配件。

- 12 限使用製造商所指定的或隨產品販賣之推車、腳架、三腳架、支架或桌子。當使用推車移動時，本組件/設備組合應小心搬運以避免翻覆造成人員受傷。
- 13 暴風雨來臨或本組件長期不使用時，請拔下本組件的插頭。
- 14 所有維修請交由合格的服務人員執行。當設備在下列情況下即需維修，例如電源線或插頭受損、液體濺入或物品掉入本組件、機器暴露雨中或水氣中、無法正常操作或本組件翻落時。



我們真誠希望您能終身享受美好的音樂



Yamaha 與電子工業協會的消費電子組希望您安全環境下善用您的設備，所謂安全就是音量足以清楚地表達音樂內容，但不致於產生煩人的雜訊與失真，而最重要的是不致於傷害您敏銳的聽覺。

由於我們平常很難察覺高雜訊造成的聽覺傷害，等到發覺時往往為時已晚，Yamaha 與電子工業協會的消費電子組在此建議您避免長期暴露在過度雜訊環境下。

FCC 資訊(限美國使用者)

1 重要注意事項：勿修改本機！

當依手冊內所指示安裝本機時，本產品必須符合 FCC 需求。未獲 Yamaha 同意之修改會使本機無法符合 FCC 之規定，將取消使用者操作裝置之權利。

2 重要：將本產品連接至附件及其他產品時，限使用高品質之屏蔽式纜線，請務必使用本產品所附之纜線，請遵照所有安裝指示，未遵照指示，將不能取得 FCC 之授權在美國使用本產品。

3 注意事項：本裝置已通過檢測並依照 FCC 規則第 15 章符合“B”級數位裝置限制之規定。這些限制之設計是用於在安裝處所提供合理之保護，以防止有害之干擾。

本裝置會產生/使用及散發無線電波頻率，如果未依照使用者手冊指示來安裝及使用，會對其他電子組件的操作產生干擾。

依照 FCC 規則並不保證在全部安裝下不會產生干擾，如果本裝置對收音機或電視收訊產生干擾，藉由開/關本裝置之電源可以判定，使用者可經由下列措施嘗試修正干擾：

重新安裝受干擾之本產品或裝置。

利用不同電源迴路之電源插座或安裝 AC 線性濾波器。

如果收音機或電視干擾，請重新安裝或調整天線，如果天線導線為 300 歐姆饋線，請更換為同軸電纜。

如果這些修正仍不能產生滿意結果，請洽本產品當地經銷站、或授權代理商協助，如不能找到經銷站，請洽美國 Yamaha 電子公司，6600 Orangethorpe Avenue, Buena Park, CA 90620。

上述聲明僅適用由美國 Yamaha 公司或分支單位所經銷之產品。

FCC 注意事項

未獲同意之變更或修改將取消使用者操作裝置之權利。

加拿大地區使用者

為防止電擊，請將寬邊插頭完全插入插座。

CAN ICE-3 (B)/NMB-3 (B)

重要

請將本機序號記錄於下方空白處。

機型：

序號：

序號位於本機背面。使用者手冊應妥善保存安全處所，以便日後參考。

遵循資訊聲明

責任方：Yamaha Corporation of America A/V Division

地址：6600 Orangethorpe Avenue, Buena Park, CA 90620

電話號碼：714-522-9011

裝置種類：網路 CD 播放機

型號：CD-NT670

此裝置符合 FCC 規則第 15 章規定及 Industry Canada licence-exempt RSS 標準。

進行操作的兩個前提：

(1) 此裝置不會導致有害的干擾

(2) 此裝置必須接受任何所接收到的干擾，包括可能導致非預期的操作的干擾。

注意

本設備經過測試符合 FCC 規則第 15 章規定的 Class B 數位裝置限制。設計這些限制的目的是為了提供對於住宅安裝中的有害干擾的合理保護。

本設備會產生、使用以及放射射頻能量，如果未依照說明安裝及使用，會對無線通訊造成有害干擾。

但是，無法保證在特定安裝中不會產生干擾。如果此設備確實對無線電或電視收訊產生有害干擾，可藉由開關設備來判定是否有干擾，使用者可以試著使用下列其中一種或更多的措施來改正干擾現象：

— 接收天線重新定位或安置。

— 增加設備與擴大機之間的距離。

— 將設備插入不同於擴大機所連接的電路插座。

— 尋求經銷商或專業收音機/TV 技術人員的協助。

本設備符合 FCC/ICC 針對未受管制設備所提出的輻射暴露限制，並符合 FCC radio frequency (RF) Exposure Guidelines 與 IC radio frequency (RF) Exposure 的規定。安裝與操作本設備時，散熱器必須與人員保持至少 20 cm 或以上的距離。

發射器不得與任何其它天線或發射器協同定位或操作。

FDA 相關標籤位在本機底部。

小心：操作本機前請先閱讀此頁

- 1 為了保證最佳的性能，請仔細閱讀本手冊。請妥善保管以備日後查閱。
- 2 將本機安裝在通風、涼爽、乾燥、清潔的地方 — 遠離陽光直射、熱源、振動、骯髒、潮濕及/或寒冷。為了獲得良好的通風，至少需保有如下所示的空間。
上方：10 cm (4 in.)，後方：6 cm (2.5 in.)，兩側：6 cm (2.5 in.)
- 3 將本機遠離其他電器，馬達或變壓器放置，以避免產生蜂鳴雜訊。
- 4 不要將本機突然從低溫環境轉移到高溫環境，也不要將其置於高濕場所(例如，放置有增濕器的房間)，以防止本機內部結露。結露可能導致觸電、火災、本機損壞及/或人員傷害。
- 5 避免將本機放置於異物容易落入的場所及/或液體飛濺的地方。在本機上方，不要放置下列物品：
 - 其他裝置，因為它們可能損害本機或使本機的外表變色。
 - 燃燒中的物品(亦即，蠟燭)，因為它們會引起火災、損壞本機及/或人員傷害。
 - 盛有液體的容器，因為其中的液體有可能傾倒進入本機，使得用戶觸電及/或損壞本機。
- 6 不要使用報紙、桌布、窗簾等物遮蓋本機，以免妨礙散熱。如果本機內部溫度升高，會引起火災、損壞本機及/或人員傷害。
- 7 在所有連接完成之前，不要將電源插頭插入牆壁上的插座。
- 8 不可將本機上下顛倒放置，這樣會造成過熱並可能造成損壞。
- 9 不要對開關、旋鈕、訊號線等過度施力。
- 10 從牆壁上的插座拔出電源線時，要握住插頭部分，不能拉扯電線。
- 11 不要使用化學溶劑清洗本機。因為這樣會損壞表層。請使用清潔的乾布。
- 12 限使用本機指定電壓。使用高於本機額定的電壓會產生危險，會引起火災、損壞本機及/或人員傷害。因為使用非指定電壓電源造成的一切損害，Yamaha 將不負任何責任。
- 13 為了防止雷擊，在打雷閃電時，請將插頭從牆上的電源插座拔出。
- 14 不要試圖修理或改造本機。當需要維修時，請與合格的 Yamaha 維修人員聯繫。沒有任何理由開啟機殼。
- 15 當計畫長時間(亦即，假期)不使用本機時，請將電源插頭從牆壁上的插座上拔下。
- 16 在做本機故障的結論之前，請務必參考一般操作的“故障排除”一節。
- 17 在移動本機之前，按下  以關閉本機，然後將 AC 電源插頭從牆壁 AC 插座上拔下。
- 18 當周圍的溫度突然改變時，將形成結露。此時請從插座上拔下電源線，然後靜置本機。
- 19 當長時間使用本機後，本機會變熱。此時請關閉電源，然後靜置本機使其冷卻。
- 20 安裝本機時請靠近 AC 插座，使 AC 電源插頭易於插拔。

iii

- 21 電池勿暴露在過熱的地方例如陽光、火源或類似的地方。請按照所在地的規定丟棄電池。

警告

為了減少火災或觸電的危險，不要將本機暴露在雨中或潮濕的地方。

只要本機連接在牆壁 AC 電源插座上，即使您使用  關閉本機，本機與交流電源的連接並沒有切斷。在這種狀態，本機仍然消耗微小電力。

無線電波可能會影響電子醫療裝置。切勿在醫療裝置附近或醫療設施內使用本機。

若有人植入心律調節器或電擊器，使用本機時，務必保持 22 cm (9 inches) 以上之距離。

■ 遙控器和電池注意事項

- 請勿讓水或其它液體灑在遙控器上。
- 請勿讓遙控器摔落。
- 請勿將遙控器放置或儲存於下列情況中：
 - 高濕度的地方，例如浴室附近
 - 高溫度的地方，例如加熱器或爐子附近
 - 溫度極低的地方
 - 多灰塵的地方
- 按極性標誌(+和-)裝入電池。
- 當發現有下列狀況，請更換所有電池：
 - 遙控器的操作距離變窄
 - 傳送指示燈沒有閃爍或是昏暗
- 如果電池電力耗盡，請立即從遙控器中取出，以避免爆炸或酸液洩漏。
- 如發現洩漏的電池，應立即丟棄電池，小心不要接觸洩漏物質。如果洩漏物質接觸到皮膚或進入眼睛或口中，應立即將其沖掉並就醫。在安裝新電池之前，請徹底清潔電池室。
- 新舊電池請勿混用。這會縮短新電池壽命或導致舊電池洩漏。
- 請勿將不同型號的電池一起使用(例如鹼性電池和錳電池)。即使電池看上去相同，但其規格可能不同。如果沒有正確更換電池，有發生爆炸的危險。
- 裝上新電池之前，要將電池室擦拭乾淨。
- 依照所在地區的規定棄置電池。
- 將電池收在兒童拿不到的地方。如果意外吞下電池，請立即就醫。
- 如果計畫長時間不使用本機，請取出遙控器的電池。
- 不可將電池附贈的電池充電或拆解。

使用者不得對本機的部分或是整體使用軟體反向工程、反編譯、修改、翻譯或拆解。對於企業使用者來說，公司的員工以及其業務夥伴應遵守此條款規定的禁止事項。如果不能遵守本條款規定與本合約，使用者應立即停止使用該軟體。

雷射安全

本機使用雷射裝置。由於可能會傷害眼睛，所以只能由合格的維修人員取下機殼或維修本機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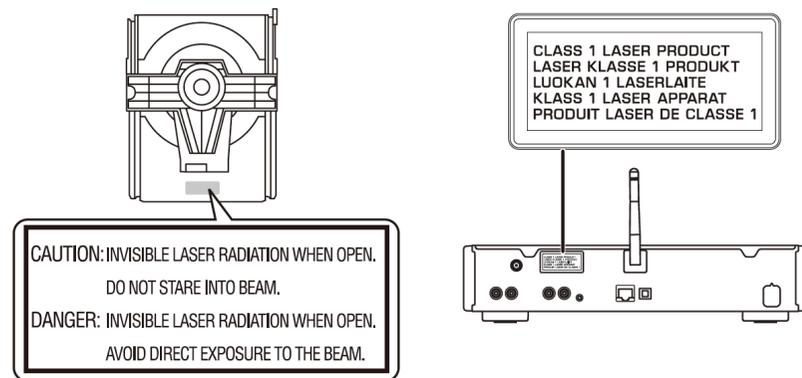
危險

當打開機殼時，本機會放射可見的雷射輻射。請避免眼睛直視光束。當本機插頭插入牆壁插座時，切勿讓眼睛靠近光碟片托盤開口處和其他任何開口來窺視內部。

小心

未遵照此處所說明使用控制、調整或性能程序可能會導致危險的輻射暴露。

本產品雷射元件能發出超過第 1 級限制的輻射。



Bluetooth

- **Bluetooth** 是一種採用 2.4 GHz 頻率波段，讓組件之間在約 10 公尺(33 ft)區域內進行無線通訊的技術，不需執照即可使用。

處理 **Bluetooth** 通訊

- **Bluetooth** 相容組件使用的 2.4 GHz 波段是一種由許多種設備共享的無線電波段。**Bluetooth** 相容組件使用一種技術將其他使用相同無線電波段組件的影響降到最低，這類影響會降低通訊速度與距離，而且有時候還會中斷通訊。
- 訊號傳輸的速度以及可能的通訊距離會因為通訊組件之間的距離、障礙物的有無、無線電波條件以及設備種類而不同。
- **Yamaha** 無法保證本機與 **Bluetooth** 功能相容 組件之間都可進行無線連接。

目錄

可使用本機做什麼.....3

介紹.....4

附贈的配件.....4

關於本手冊.....4

部件名稱.....5

前面板.....5

後面板.....6

前面板顯示器.....7

遙控器.....8

準備.....9

連接擴大機.....9

連接天線.....10

開啟電源.....11

配置網路連接.....12

選擇連接方法.....12

準備網路連接.....13

連接至有線網路.....15

連接至無線網路.....17

與行動裝置建立無線直接連接.....20

播放 CD 上的音樂.....22

播放 USB 儲存裝置上的音樂.....23

播放電腦中的音樂.....24

設定音樂檔案的媒體分享.....24

在 PC 播放音樂.....25

經由 Bluetooth 連接播放 音樂.....26

將本機與 Bluetooth 組件配對.....26

執行配對並播放音樂.....27

連接已經配對好的 Bluetooth 組件並播放
音樂.....28

從外接組件播放音樂.....29

收聽 FM 廣播電台.....30

FM 電台選台.....30

預設 FM 電台.....30

選擇預設 FM 電台.....31

收聽網際網路廣播電台.....32

使用 AirPlay 播放音樂.....33

使用 iPod 播放歌曲.....33

使用 iTunes 播放歌曲.....33

更多關於播放的資訊.....34

隨機播放.....34

重複播放.....34

播放資訊.....35

預設網路內容.....36

選擇預設網路內容.....36

將音樂內容預設至 FAVORITES.....37

選擇登錄至 FAVORITES 的網路內容.....37

FAVORITES 登錄清單.....38

使用睡眠定時器.....39

選項設定.....40

選項選單清單.....41

更新韌體.....42

故障排除.....43

一般.....43

網路.....44

Bluetooth.....45

光碟.....46

USB 裝置.....47

FM 接收.....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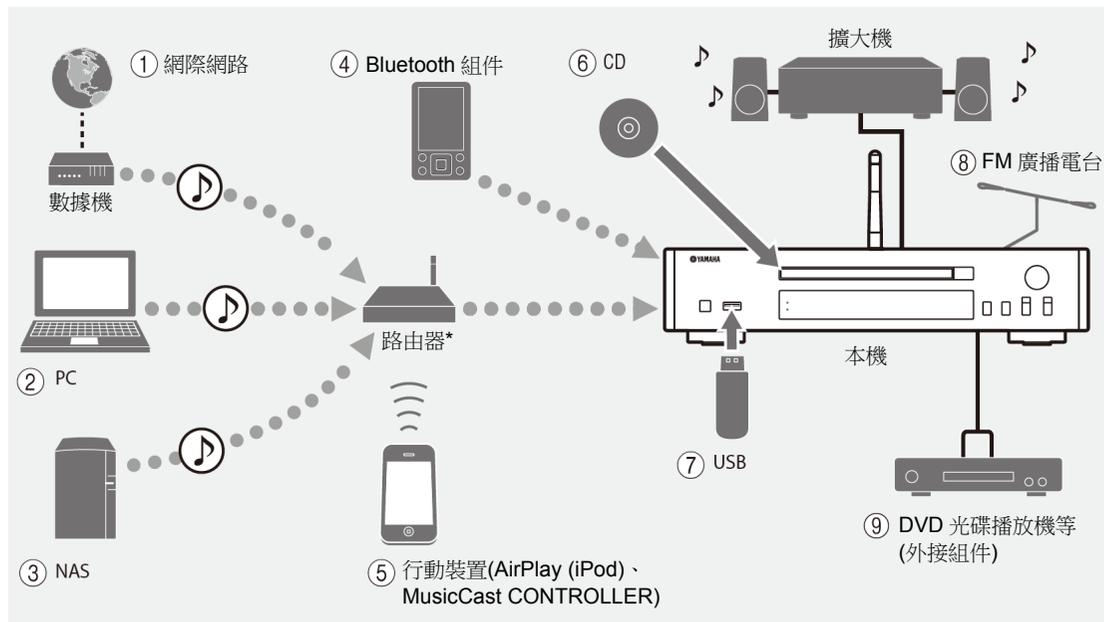
支援的組件/媒體及檔案格式.....49

規格.....51

商標.....52

可使用本機做什麼

- 本機是一部網路 CD 播放機，經由將本機連接至在同一網路上的家庭網路和音訊系統，即可享受播放儲存在媒體伺服器(PC 或 NAS)及 USB 裝置上的音樂檔案、網際網路廣播電台的音訊內容、FM 廣播電台、CD、AirPlay 組件(iPod/iTunes)及包括 DVD 光碟播放機的外接組件。
- 本機支援各種串流服務(支援的串流服務依據所在地區而定)。
- 使用支援 iOS/Android 的免費專用“MusicCast CONTROLLER”應用軟體，就可輕鬆選擇歌曲及操作本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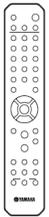
- ① 播放網際網路廣播電台(🔗P.32)
- ② 播放儲存在 PC 的音樂檔案(🔗P.24)
- ③ 播放儲存在 NAS 的音樂檔案(🔗P.24)
- ④ 在 Bluetooth 組件播放音樂(🔗P.26)
- ⑤ 使用 AirPlay 播放 iPod (🔗P.33)
使用 MusicCast CONTROLLER (🔗P.12)
- ⑥ 播放 CD (P.22)
- ⑦ 在 USB 裝置播放音樂(🔗P.23)
- ⑧ 收聽 FM 廣播電台(🔗P.30)
- ⑨ 在外接組件播放音樂(🔗P.29)

* 使用行動裝置時，必須要用到市售的無線路由器(存取點)。

介紹

確認包裝內容及本手冊的有用要點。

附贈的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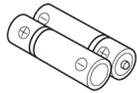
遙控器



FM 天線



RCA 立體聲訊號線



電池(x 2)
(AA, R6, UM-3)



MusicCast 設定指南

關於本手冊

- 除非另有規定，否則本手冊是以 CD-NT670 來作說明與圖例。
- 本機的操作方式主要是用遙控器來說明。
- iOS 及 Android 行動裝置統稱為“行動裝置”。特定類型的行動裝置視需要另外說明。
- 本手冊中所述的“iPod”也可能是指“iPhone”或“iPad”。
- 圖例可能與實物不同。
- 符號：

! 指出使用本機的注意事項及其功能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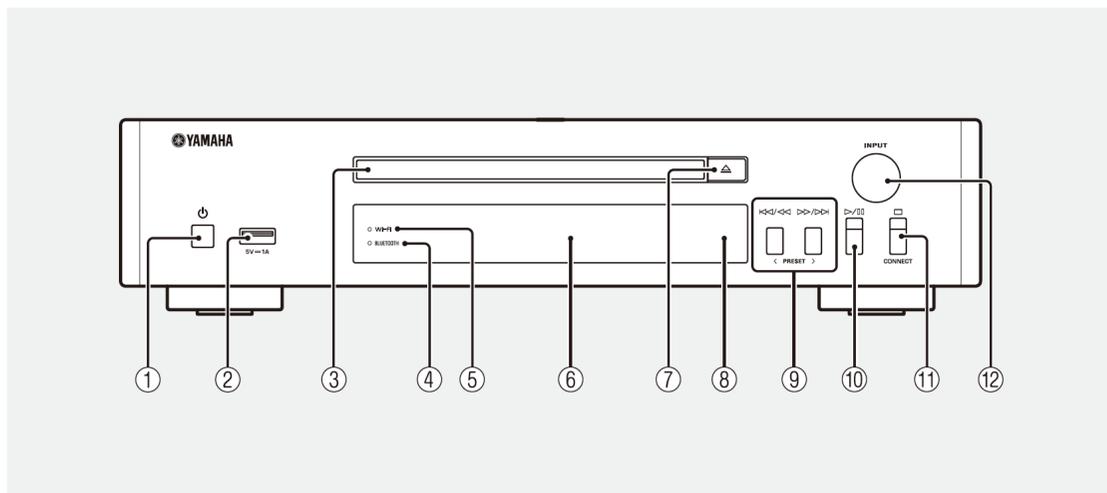
💡 指出獲得更佳使用的補充說明。

👉 指出對應的參考頁數。

部件名稱

熟悉所有部件與這些功能。

前面板



- ① 电源 (P.11)
- ② USB 插孔 (P.23)
- ③ 光碟片托盤 (P.22)
- ④ Bluetooth 指示燈 (P.27)
- ⑤ Wi-Fi 指示燈 (P.17)
- ⑥ 前面板顯示器 (P.7)
- ⑦ (打開/關閉光碟片托盤) (P.22)
- ⑧ 遙控感應器
- ⑨ <</>>> (P.22, 23, 25)
PRESET </> (P.31)
- ⑩ >/|| (播放/暫停) (P.22, 23, 25)
- ⑪ □ (停止) (P.22, 23, 25,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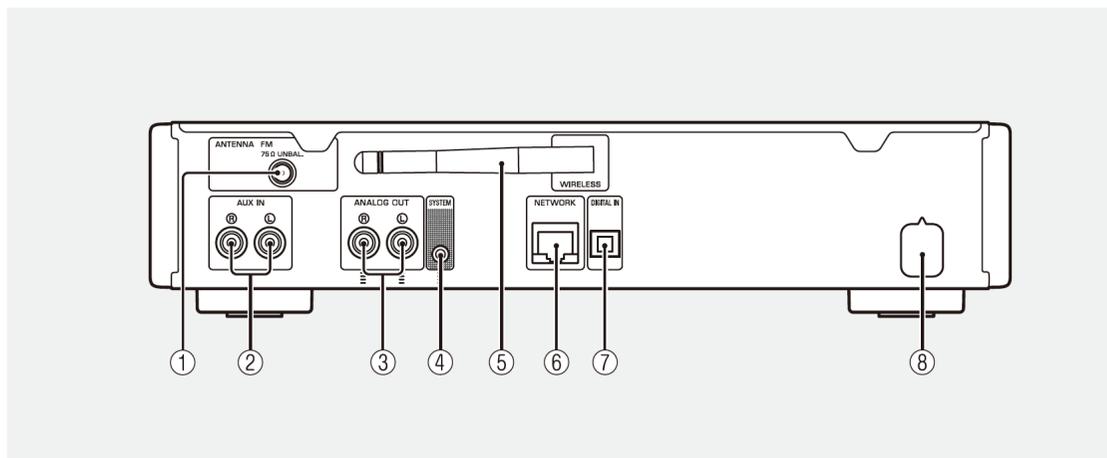
CONNECT

使用行動裝置專用的“MusicCast CONTROLLER”應用軟體來控制本機。細節請參閱“MusicCast 設定指南”。

- ⑫ INPUT (P.22,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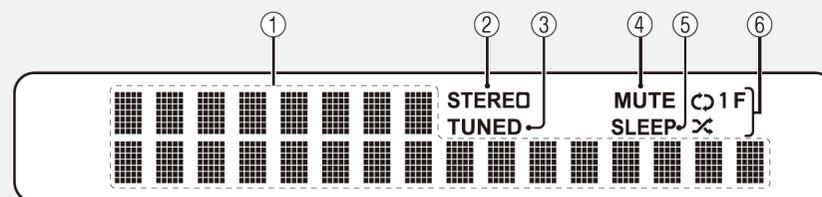
左轉或右轉以改變音訊訊號源。(訊號源顯示在前面板顯示器。)

後面板



- ① **ANTENNA** 插孔 (🔗P.10)
- ② **AUX IN** 插孔 (🔗P.29)
- ③ **ANALOG OUT** 插孔 (🔗P.29)
- ④ **SYSTEM** 插孔 (迷你插孔輸入)
連接至綜合擴大機(A-670/A-U670)。有關細節請參閱綜合擴大機隨附的使用者手冊。
- ⑤ 無線天線 (🔗P.17)
- ⑥ **NETWORK** 插孔 (🔗P.13)
使用市售的網路線連接至網路。
- ⑦ **DIGITAL IN** 插孔(光纖輸入) (🔗P.29)
- ⑧ 電源線 (🔗P.11)

前面板顯示器



①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

顯示各種資訊，例如音樂資訊及電台頻率。
前面板顯示器只能顯示字母數字。

② **STEREO** 指示燈

當本機從 FM 立體聲廣播收到強烈訊號時亮起。

③ **TUNED** 指示燈

當本機調到 FM 廣播電台時亮起。

④ **MUTE** 指示燈

當聲音靜音時亮起(☞P.8)。

⑤ **SLEEP** 指示燈

當設定睡眠定時器時亮起(☞P.39)。

⑥ 隨機播放/重複播放指示燈

當隨機播放或重複播放 CD、USB 裝置或電腦的音樂時亮起(☞P.34)。



- 只有當綜合擴大機(A-670/A-U670)與系統連接時，MUTE 指示燈才會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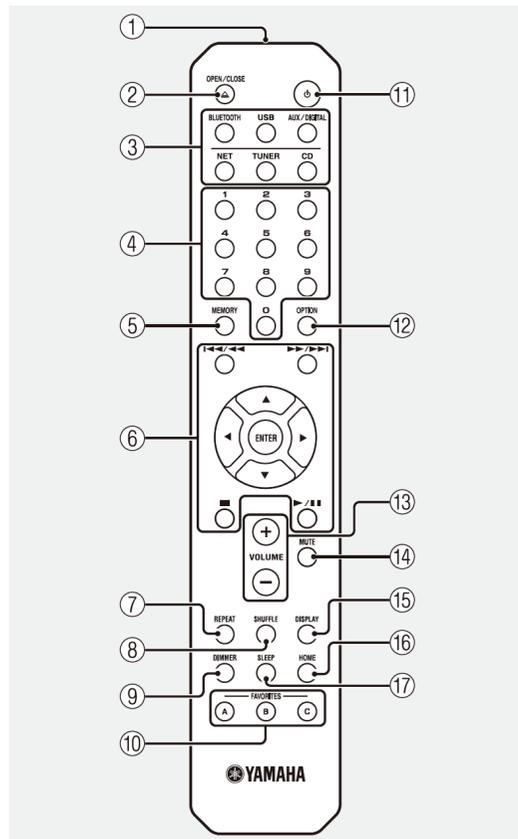


調整顯示器亮度

按遙控器上的 **DIMMER** 可調整前面板顯示器亮度(☞P.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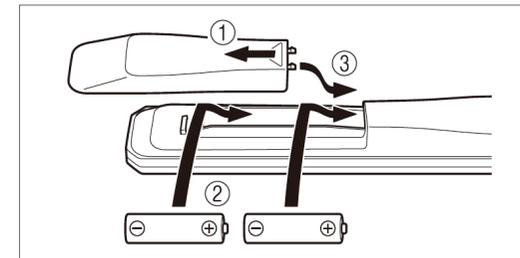
- 每按一次按鈕就會改變亮度：明亮(預設)、偏暗或暗。

遙控器



- ① 紅外線訊號傳輸器
- ② \triangle (打開/關閉光碟片托盤)(☞P.22)
- ③ 訊號源按鈕
切換要播放的音訊訊號源。
- ④ 數字按鈕 (☞P.22, 36)
- ⑤ **MEMORY** (☞P.30, 36)
- ⑥ 音訊控制、游標控制鈕 (☞P.22, 23, 25, 32)
- ⑦ **REPEAT** (☞P.34)
- ⑧ **SHUFFLE** (☞P.34)
- ⑨ **DIMMER** (☞P.7)
- ⑩ **FAVORITES** (☞P.37)
- ⑪ $\text{\textcircled{P}}$ 電源 (☞P.11)
- ⑫ **OPTION** (☞P.40)
- ⑬ **VOLUME +/-**
控制音量。
- ⑭ **MUTE**
開啟或關閉靜音。
- ⑮ **DISPLAY** (☞P.35)
- ⑯ **HOME** (☞P.25, 32)
- ⑰ **SLEEP** (☞P.39)

安裝電池



檢查電池的“+”與“-”並以正確的方向插入電池。

- ! 當遙控器的操作範圍減少時，兩顆電池都要更換。
- **VOLUME** 與 **MUTE** 只有在綜合擴大機(A-670/A-U670)與系統連接時才能使用。有關細節，請參閱綜合擴大機隨附的使用者手冊。

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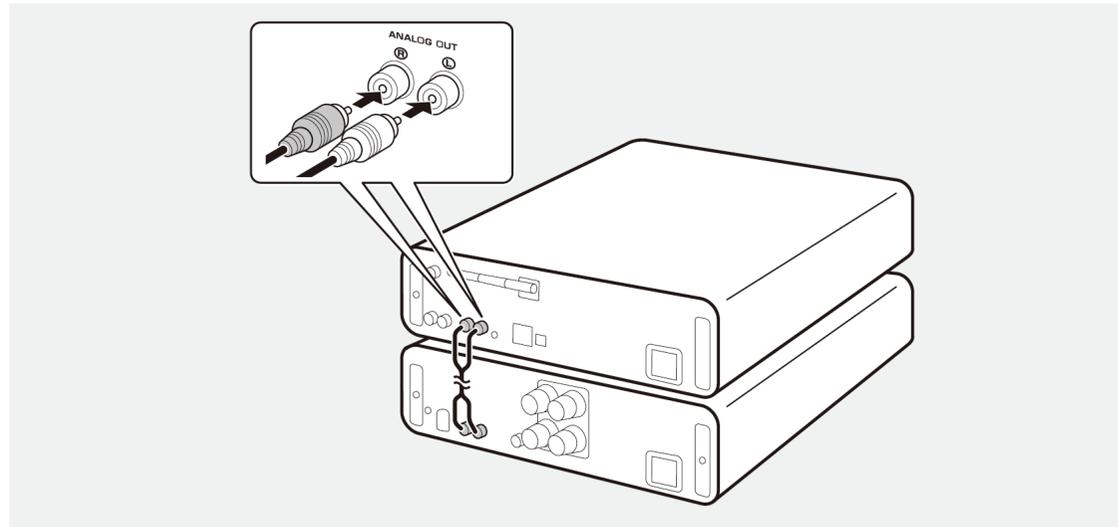
連接擴大機或天線並開啟本機電源。

完成所有訊號線的連接後才可連接本機的電源線。

連接擴大機

如圖所示將擴大機連接至本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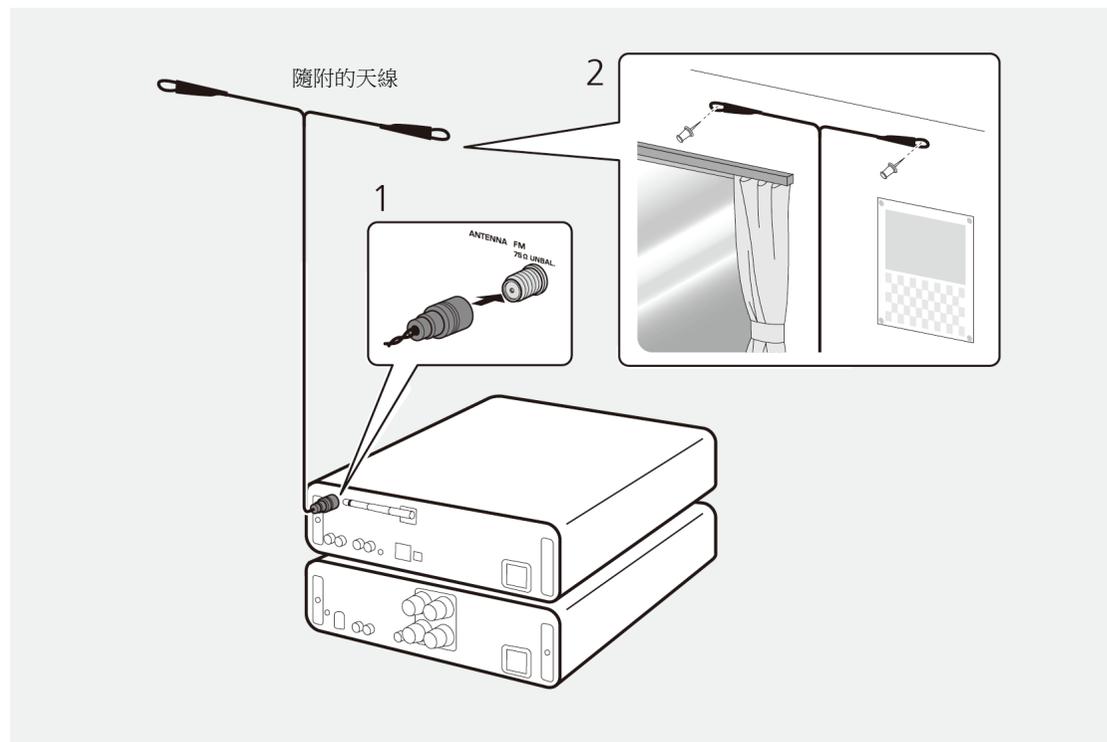
- 使用隨附的立體聲插腳訊號線將本機連接至擴大機的音訊輸入插孔。



- ! • 使用本機播放內容時，務必將本機連接至擴大機與揚聲器。
- 內容會因為連接的裝置或是連接環境的關係而無法正確播放。也要檢查訊號源裝置的規格與設定。
- 💡 • 也可將主動式揚聲器連接至本機。

連接天線

- 1 將隨附的天線連接至本機。
- 2 使用大頭針將其固定在本機可獲得良好收訊的位置。



- 務必如圖所示將天線拉開。
- 如果隨附的天線收訊情況不佳，可使用市售的戶外天線改善收訊狀況。

打開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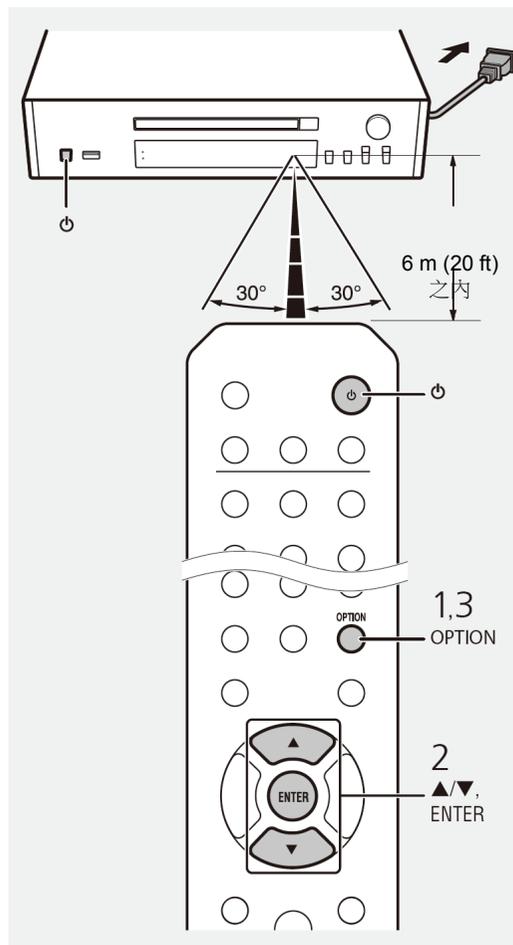
將電源線插入牆壁插座並按 。

- 本機開啟。
- 再按  一次即可關閉(待機模式)。
- 可將模式設定至“eco standby”，可消耗較少的電力。如果設定至“eco standby”，某些操作會受到限制(請參閱右表)。

設定至 eco standby

關閉網路待機就可將模式設定至 eco standby。

- 按 。
 - 前面板顯示選項選單。
- 設定至 eco standby。
 - 以[System Config] - [Net Standby]的順序設定項目。
 - 使用▲/▼選擇[Off]並按 **ENTER** 來設定。
- 按  完成選項設定。



Standby/eco standby 的狀態

	Standby	Eco standby
USB 裝置充電	✓	—
訊號源按鈕操作*	✓	✓
放入/退出 CD	✓	✓
AirPlay	✓	—
使用應用軟體控制	✓	—
Bluetooth	✓	—

* 限使用遙控器操作。

有關電源(System Config)的選項選單

(粗體：預設)

AutoPowerStdby

配置設定使本機可自動進入待機狀態。

(On, Off)

當設定至 On 時，本機會根據音樂訊號源在下列狀況自動進入待機狀態。

- **Network/Bluetooth/CD/USB**：超過 20 分鐘沒有操作或播放
- 其他訊號源：超過 8 小時沒有操作



- 如果未設定網路連接，請開啟電源以在前面板顯示器上顯示“Share WiFi Set”並觸發自動 iOS 裝置搜尋。有關 iOS 裝置與網路連接的細節，請參閱“分享 iOS 裝置設定”(P.19)。

配置網路連接

選擇連接至網路的方法。將本機連接至網路就可播放儲存在 PC、行動裝置、DLNA*-相容 NAS 上的音樂檔案或是網際網路上的音訊內容。也可使用行動裝置操作本機。

* Digital Living Network Alliance

選擇連接方法

使用 “MusicCast CONTROLLER” 進行連接

使用安裝在行動裝置上的免費專用 “MusicCast CONTROLLER” 應用軟體，就可以設定網路連接。

細節請參閱 “MusicCast 設定指南”。

除了網路設定之外，還可使用 MusicCast CONTROLLER 操作下列功能。

- 播放儲存在電腦(伺服器)上的歌曲
- 選擇網際網路廣播電台
- 在本機與其他 Yamaha MusicCast 裝置之間分配與接收音訊

使用本機操作建立連接

除了 “MusicCast CONTROLLER” 之外，也可使用下列方法連接至網路。

連接至有線網路

設定有線網路連接(☞P.15)。

連接至無線網路

設定無線網路連接(☞P.17)。

使用 Wireless Direct 連接

設定與行動裝置的無線直接連接(☞P.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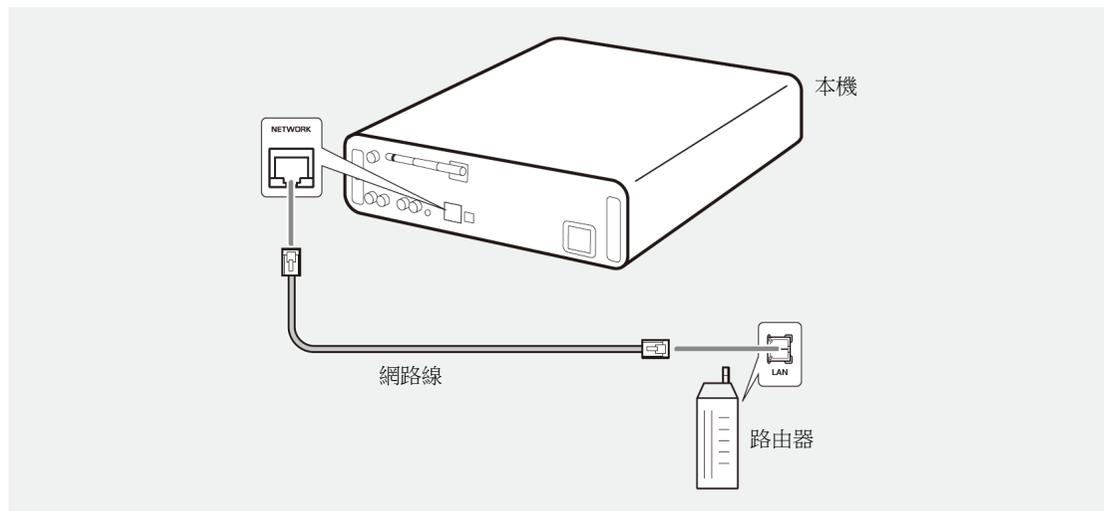
- 建議使用有線連接以保持連接的穩定性。
- 有關網際網路連接的細節，請參閱網路裝置的使用者手冊。
- 如果使用支援 DHCP 的路由器，不需要針對本機配置任何網路設定。如果使用不支援 DHCP 的路由器，請從選項選單中的 [Network Config] 配置網路設定(☞P.40)。
- 安裝在 PC 上的某些防護軟體或網路裝置(例如路由器)上的防火牆設定，可能會阻檔本機存取網路裝置或網際網路。在此情形下，請變更防護軟體或網路裝置的設定。
- 當手動設定子網路時，每個伺服器必須與本機連接至相同的子網路(☞P.41)。

準備網路連接

準備有線連接

如右圖所示將本機連接至路由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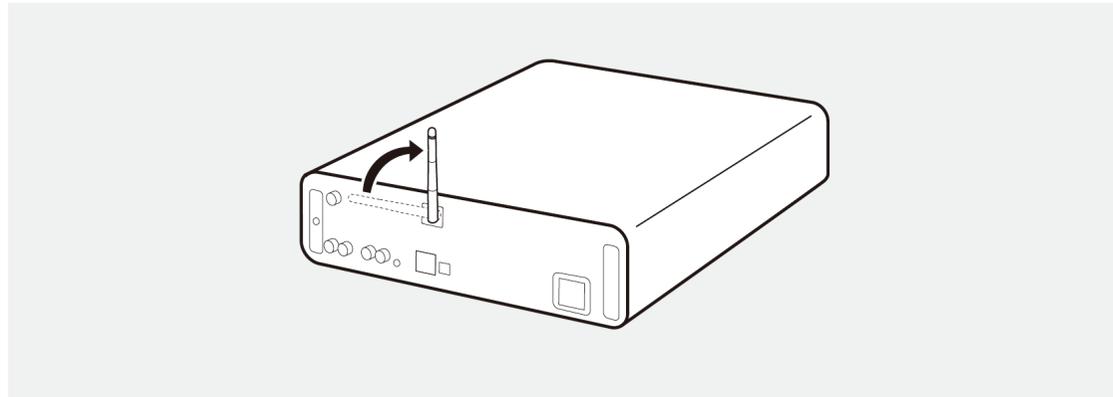
- 使用市售的 STP (屏蔽雙絞線) 網路線(CAT-5 或更高速的直通纜線)來連接。



準備無線連接

豎立無線天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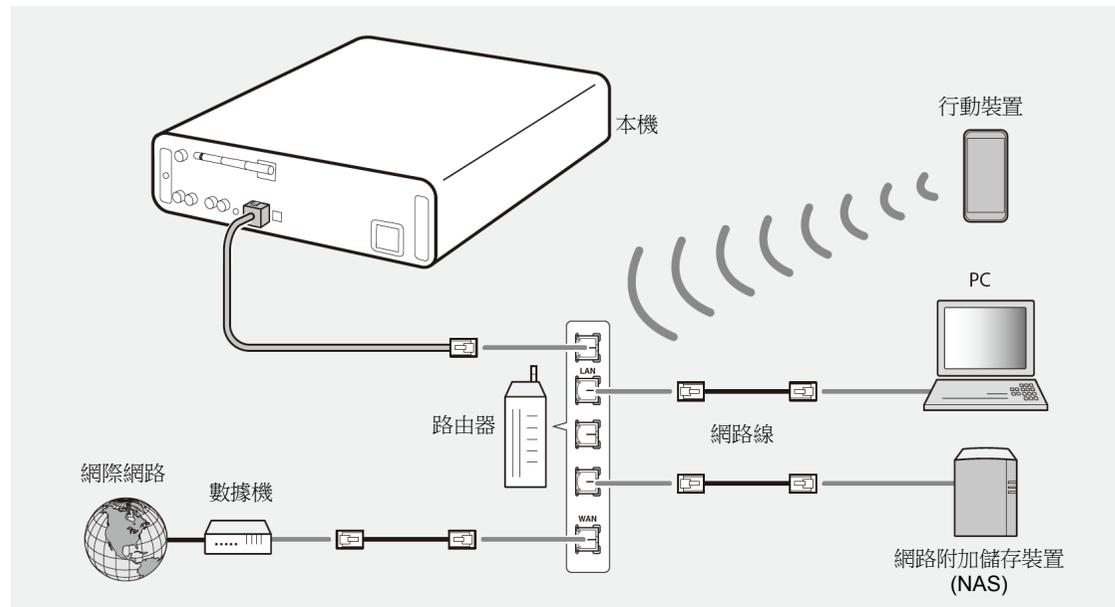
- 將本機後面板上的無線天線豎立起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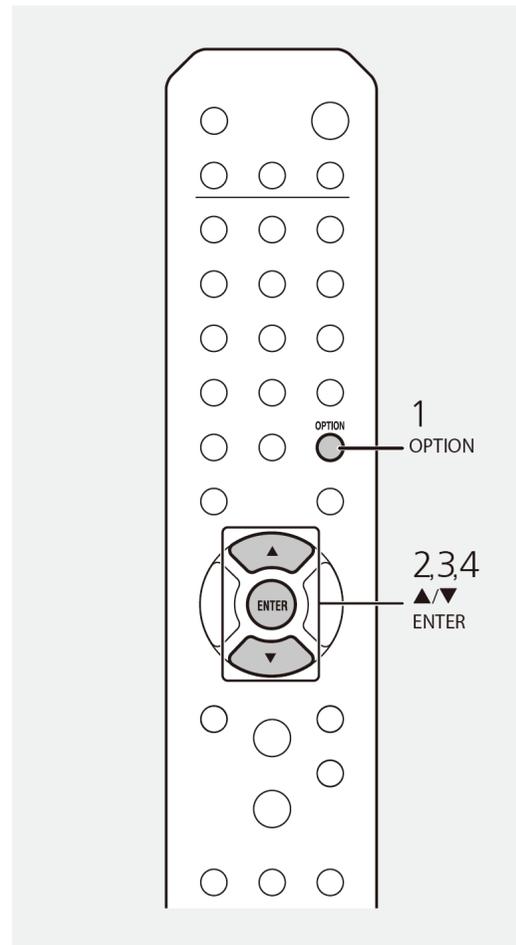
- ! • 不可對天線過度施力，否則會損壞天線。
- 檢查可移動部分的方向並以正確的方向彎折。
- 不可拆掉天線。

■ 連接至有線網路

使用網路線將本機連接至網路。
必須事先使用網路線將本機的 NETWORK 插孔連接至路由器(☞P.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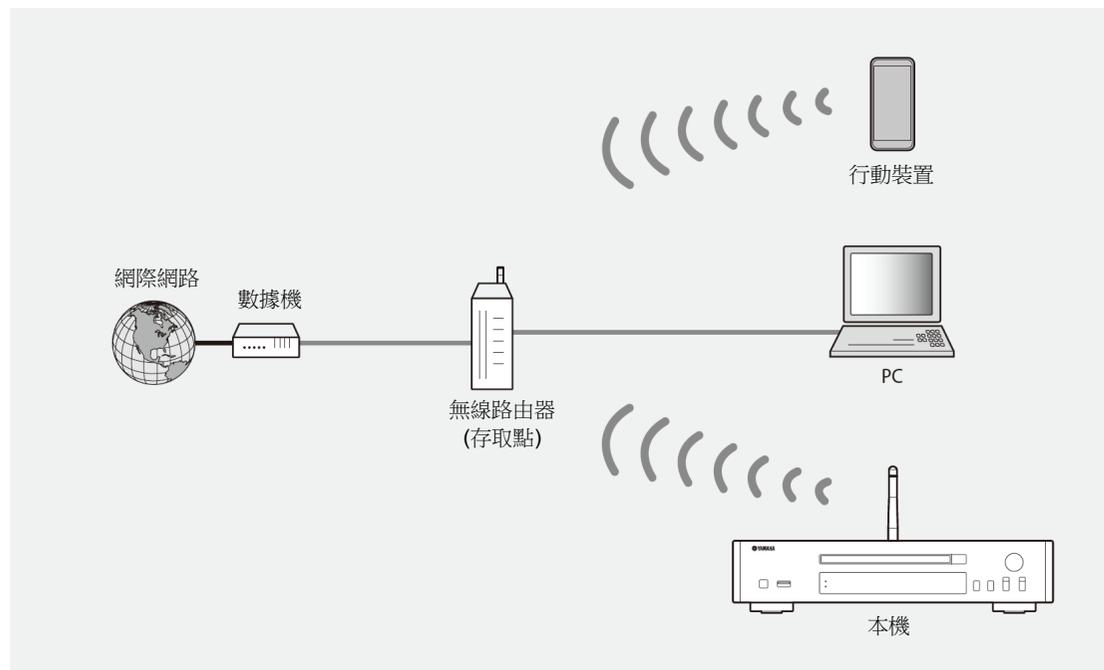


- 1 按 。
 - 前面板顯示器顯示選項選單。
- 2 使用▲/▼選擇[Network Config]並按 。
- 3 使用▲/▼選擇[Select Network]並按 。
- 4 使用▲/▼選擇[Wired]並按 。
 - [Wired]是本機的預設值。



連接至無線網路

將本機無線連接至網路。
事先將本機的無線天線豎立(☞P.14)。



- ! 不可同時用有線網路連接或是 **Wireless Direct** 來使用此設定。
- 如果本機遠離無線路由器(存取點)，可能無法建立連接。在這種情況下，請將它們靠近擺放。
- 💡 如果本機無法連接至無線路由器(存取點)，可使用 **Wireless Direct** 播放行動裝置中的音樂檔案(☞P.20)。
- 一旦完成連接，Wi-Fi 指示燈就會亮起。

使用 WPS 按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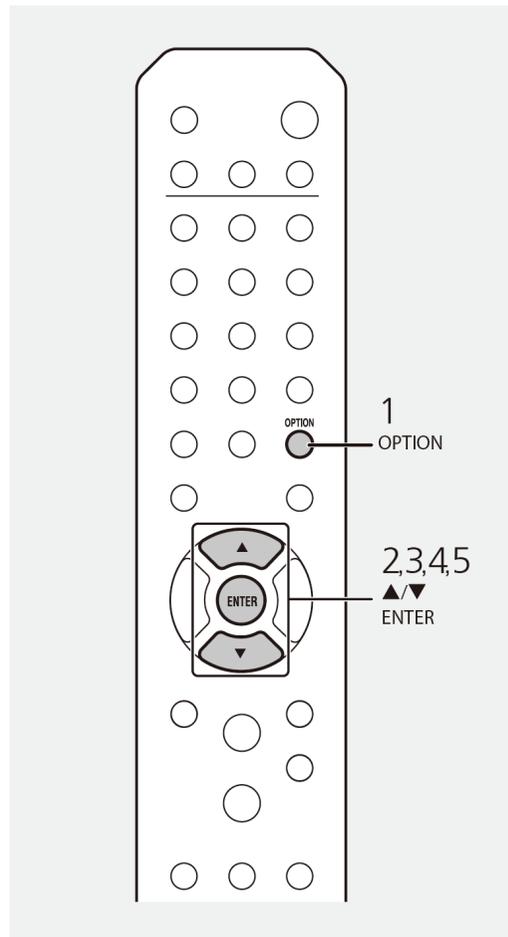
只要按無線路由器(存取點)上的 WPS 按鈕，就可輕鬆建立連接。

- 需要有 WPS 按鈕的無線路由器(存取點)。

- 1 按 。
 - 前面板顯示器顯示選項選單。
- 2 使用▲/▼選擇[Network Config]並按 。
- 3 使用▲/▼選擇[Select Network]並按 。
- 4 使用▲/▼選擇[Wireless]並按 。
- 5 使用▲/▼選擇[WPS]並按 。
- 6 按無線路由器(存取點)上的 WPS 按鈕。

關於 WPS

WPS (Wi-Fi Protected Setup)是由 Wi-Fi Alliance 建立的標準，可用來輕鬆建立無線家庭網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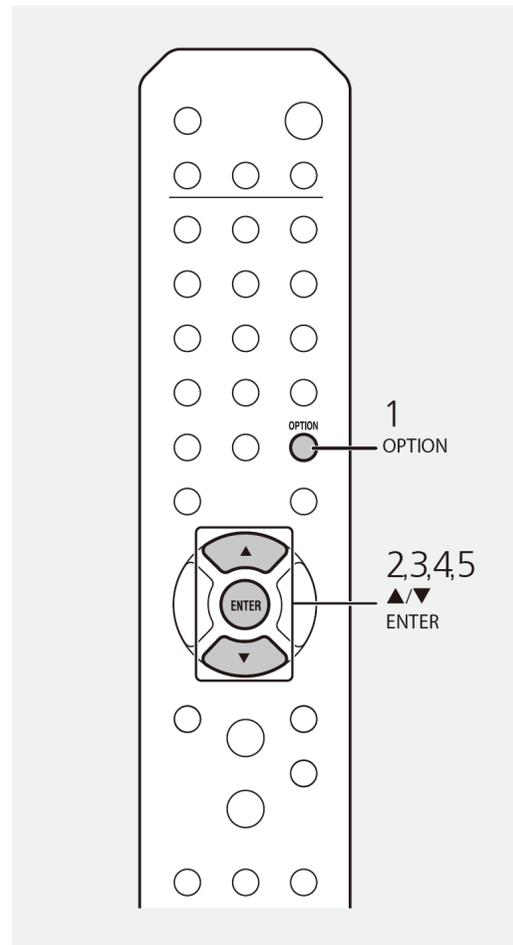


- 完成連接後，Wi-Fi 指示燈亮起。

分享 iOS 裝置設定

可將 iOS 裝置(iPhone 或其他 iOS 裝置)的網路設定應用到本機，輕鬆將裝置連接至本機。
開始設定之前，請先檢查 iOS 裝置是否已經連接至無線路由器(存取點)。

- 1 按 **OPTION**。
 - 前面板顯示器顯示選項選單。
- 2 使用▲/▼選擇[Network Config]並按 **ENTER**。
- 3 使用▲/▼選擇[Select Network]並按 **ENTER**。
- 4 使用▲/▼選擇[Wireless]並按 **ENTER**。
- 5 使用▲/▼選擇[Share WiFi Set]並按 **ENTER**。
 - 前面板顯示器將會顯示網路初始化訊息。
按 **ENTER**。
- 6 在 iOS 裝置顯示 Wi-Fi 設定螢幕，並從“SETUP A NEW AIRPLAY SPEAKER...”選擇本機。
 - 依照 iOS 裝置上顯示的螢幕指示。



- ! • 需要使用 iOS7.1 或更新版本的 iOS 裝置。
- 如果 iOS 裝置的網路設定是設定成分享，所有網路及 Bluetooth 連接設定都會初始化。而且串流服務的帳戶資訊也會被初始化。
- 💡 • 完成連接後，Wi-Fi 指示燈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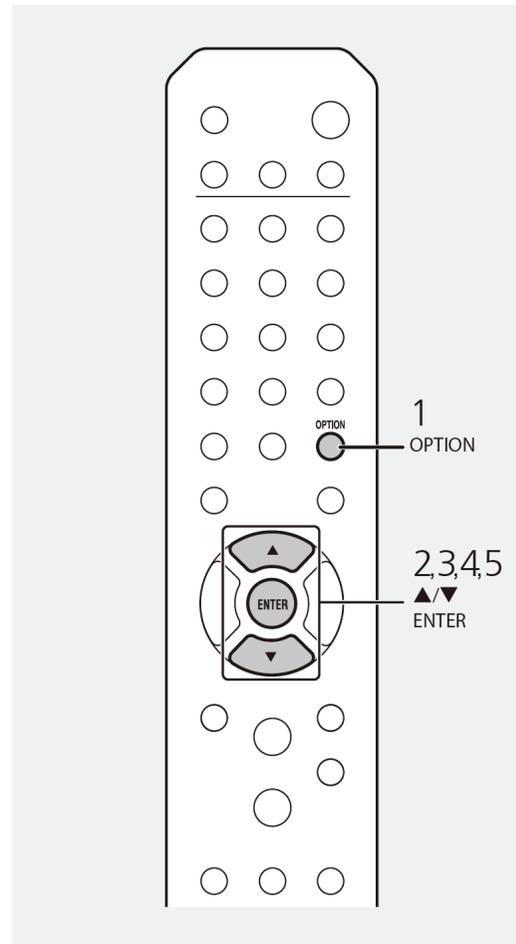
與行動裝置建立無線直接連接

將本機無線直接連接至行動裝置。
事先將本機的無線天線豎立(☞P.14)。



- ! 不可同時用有線網路連接或是無線網路連接來使用此設定。
- 當使用 **Wireless Direct** 時，無法將本機連接至網際網路。因此，就無法使用如網際網路廣播電台之類的網際網路服務。
- 有關如何設定行動裝置的 **Wi-Fi** 連接的細節，請參閱行動裝置的用戶指南。

- 1 按 。
 - 前面板顯示器顯示選項選單。
- 2 使用▲/▼選擇[Network Config]並按 。
- 3 使用▲/▼選擇[Select Network]並按 。
- 4 使用▲/▼選擇[WiFi Direct]並按 。
- 5 使用▲/▼選擇想要的防護方式並按 。
 - 可用的選擇：[OPEN]、[WPA2-PKS(AES)]
- 6 確認 SSID 與安全密碼。
 - 行動裝置的 Wi-Fi 設定需要用到這些數值。
 - 可以從選項選單 - [Network Info] - [WiFi Direct Info]檢查數值。
- 7 配置行動裝置的 Wi-Fi 設定。
 - 啟用行動裝置的 Wi-Fi 功能。
 - 當列出存取點時，選擇在步驟 6 確認的 SSID。
 - 當要求輸入密碼時，請輸入在步驟 6 確認的安全密碼。



-  如果在步驟 5 選擇[OPEN]，因為通訊未加密所以連接可能會不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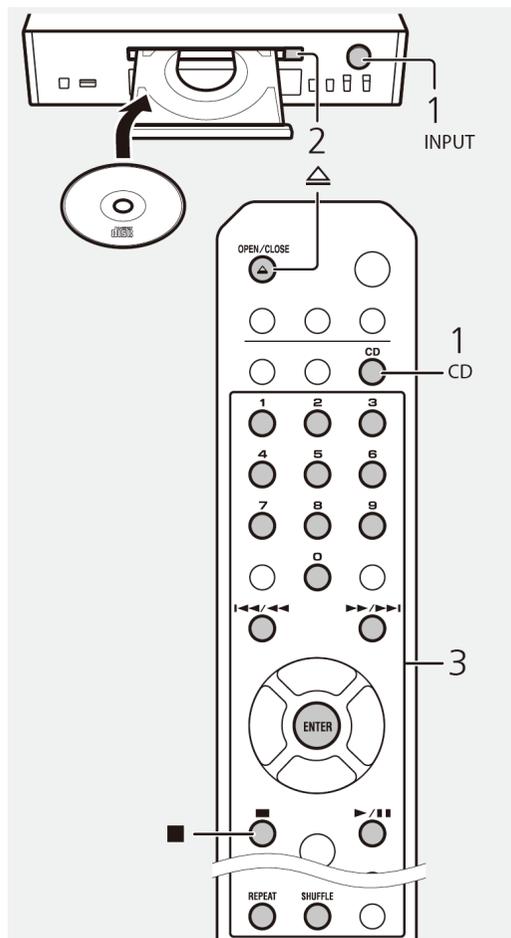
播放 CD 上的音樂

本機可播放錄有 MP3/WMA 檔案的音訊 CD 與資料 CD。
有關可播放 CD 的細節請參閱“支援的裝置/媒體”(P.49)。

- 1 旋轉 INPUT 選擇[CD]或按遙控器上的 。
- 2 將 CD 裝入光碟片托盤。
 - 按  打開/關閉光碟片托盤。
- 3 開始播放。

遙控器功能顯示如下。

	播放/暫停
	停止
	跳躍至正在播放歌曲的開始或是前一首歌曲/按住快速倒帶。
	跳躍至下一首歌曲/按住快速前進。
SHUFFLE	開始隨機播放( P.34)。
REPEAT	開始重複播放( P.34)。
1 - 9, 0	指定歌曲編號。
ENTER	確認使用數字按鈕選取的歌曲號碼。



- 當停止 CD 播放時，會從上次播放的歌曲的開始部分恢復播放。當播放時停止時按  將清除恢復播放。
- 按  就可取消使用數字按鈕選取的歌曲號碼。
- 如果在選定 CD 作為音樂訊號源而且在裡面放入 CD 時關閉本機，下次開啟本機時，本機會自動播放那張 CD。

播放 USB 裝置上的音樂

本機可播放錄有音樂檔案的 USB 裝置。

有關可播放 USB 裝置的細節，請參閱“支援的裝置/媒體”(P.49)。

1 旋轉 INPUT 選擇[USB]或按遙控器上的
OP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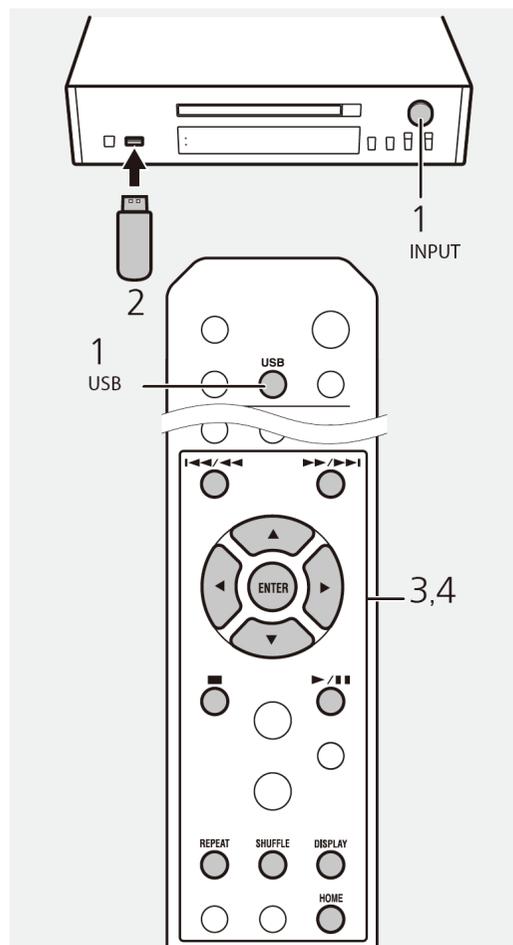
2 將 USB 裝置連接至 USB 埠。

3 瀏覽並選擇歌曲。

◀ ▶	顯示其他項目。
ENTER/▶	確認選定的項目並前進到下一層或是開始播放。
HOME	顯示最上層的項目。
◀	回到前一個項目。
DISPLAY	結束瀏覽並顯示播放內容資訊。

4 開始播放。

▶/■	播放/暫停
▶▶/▶▶/◀◀/◀◀	移動至資料夾中的下一首或前一首歌曲。
■	停止
SHUFFLE	開始隨機播放(☞P.34)。
REPEAT	開始重複播放(☞P.34)。



- ! 即使符合要求，有些 USB 裝置可能還是無法正常運作。不保證所有 USB 裝置都是可播放以及可供電的。
- 如果連接至本機的 USB 裝置中儲存的資料遺失，Yamaha 及其供應商不負任何責任。為保險起見，建議將重要檔案進行備份。
- 💡 拆下 USB 裝置前請先停止播放。
- USB 裝置連接至本機時會自動充電，除非是在 eco standby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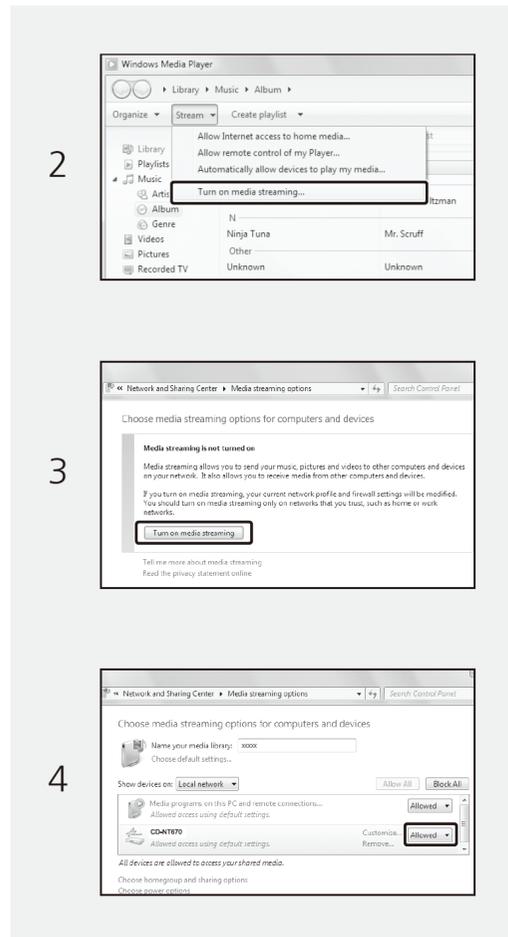
播放電腦中的音樂

本機可播放連接至網路或 NAS 的電腦(伺服器)上所儲存的音樂檔案，例如 MP3、WMA 或 FLAC (無損音訊資料壓縮格式)。

設定音樂檔案的媒體分享

使用本機播放電腦中的音樂檔案，必須在本機與電腦(Windows Media Player 11 或更新版本)之間進行媒體分享設定。此處的設定範例採用 Windows 7 中的 Windows Media Player 12。

- 1 啟動 PC 上的 Windows Media Player 12。
- 2 選擇“Stream”然後“Turn on media streaming”。
 - 顯示 PC 的控制面板視窗。
- 3 點選“Turn on media streaming”。
- 4 從本機的機型名稱旁邊的下拉式選單中選擇“Allowed”。
- 5 點選“OK”退出。



- 有關媒體分享設定的細節，請參考 Windows Media Player 協助。

針對安裝其他 **DLNA** 伺服器軟體的 **PC** 或 **NAS**

請參考裝置或軟體的使用手冊並配置媒體分享設定。

播放 PC 中的音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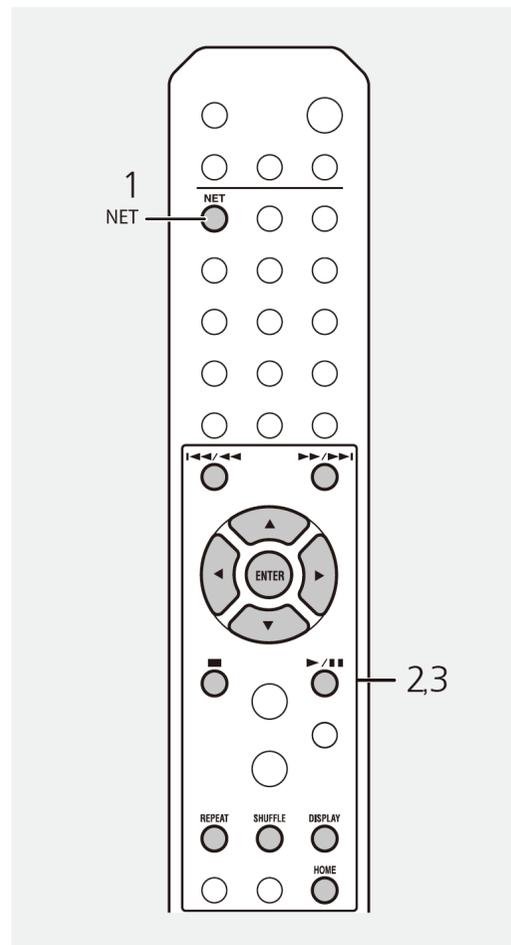
1 重複按  並選擇 [Server]。

2 瀏覽並選擇歌曲。

	顯示其他項目。
ENTER/▶	確認選定的項目並前進到下一層或是開始播放。
HOME	顯示最上層的項目。
◀	回到前一個項目。
DISPLAY	結束瀏覽並顯示播放內容資訊。

3 開始播放。

▶/■	播放/暫停
▶▶/▶▶/◀◀/◀◀	移動至資料夾中的下一首或前一首歌曲。
■	停止
SHUFFLE	開始隨機播放(🔑P.34)。
REPEAT	開始重複播放(🔑P.34)。



- 💡 如果無法播放，請檢查網路連接及路由器設定，然後將本機與 PC 連接至同一個網路。
- PC 中的音樂檔案可以預設(🔑P.36)。

經由 Bluetooth 連接播放音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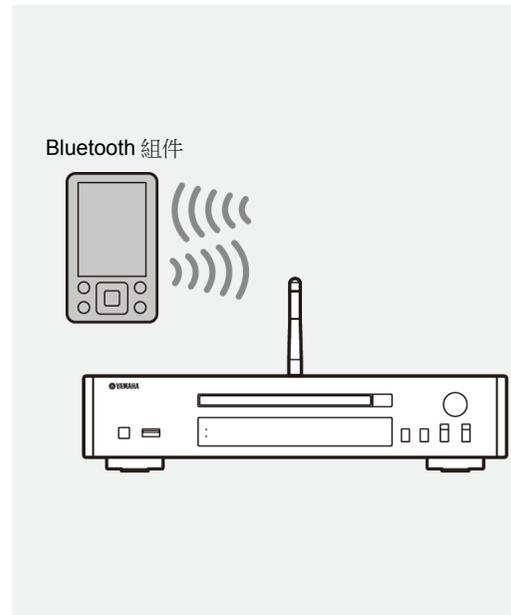
可以從 Bluetooth 相容組件無線收聽聲音。

將 Bluetooth 組件與本機配對

首次將 Bluetooth 組件連接至本機時，必須將該組件登錄至本機。此程序稱為“配對”。一旦完成配對，之後的连接只要幾個簡單的步驟就可完成。

首次連接的
Bluetooth 組件
↓
執行配對並
播放音樂(☞P.27)

已經連接的
Bluetooth 組件
↓
經由 Bluetooth 連接
播放音樂(☞P.28)



- 如果組件的配對資訊已經刪除，若要再次連接該組件就必須再執行一次配對。

執行配對並播放音樂

1 按  將訊號源設定至 Bluetooth。

2 開啟組件的 Bluetooth 功能。

3 在進行組件的 Bluetooth 設定中選擇本機(本機的網路名稱)。

- 配對完成後，Bluetooth 指示燈在建立 Bluetooth 連接時亮起。
- 如果組件沒有在配對完成後自動連接至本機，請在組件的 Bluetooth 設定上再次選擇本機(本機的網路名稱)。
- 有關細節請參閱組件的使用者手冊。

4 在組件上播放音樂。



- 如果其他裝置已經連接至本機，請按住終止 **BLUETOOTH** 連接，然後與新組件執行配對。
- 可在選項選單中找到本機的網路名稱。
- 如果在配對操作期間需要用到密碼，請輸入數字“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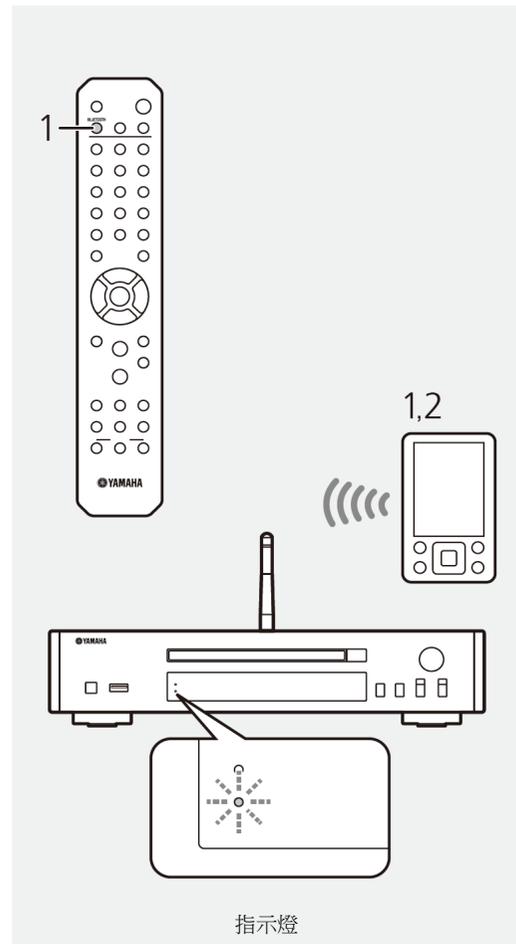
連接已配對的 **Bluetooth** 組件並播放音樂

如果本機已經經由 **Bluetooth** 連接到其他組件，在連接至目標組件前請先終止那個連接(請參閱右側的“終止 **Bluetooth** 連接”)。

1 執行 **Bluetooth** 連接。

- 從本機連接：按 **BLUETOOTH**。
- 從 **Bluetooth** 組件連接：
開啟連接組件的 **Bluetooth** 功能，並從可用的組件清單中選擇本機(本機的網路名稱)。
- 當連接建立時 **Bluetooth** 指示燈亮起。

2 在連接的組件上播放音樂。



- ! • 播放前請先降低連接至本機的擴大機的音量。否則，播放音量會太大聲。
- 💡 • 如果從本機進行連接，本機會搜尋上次連接的 **Bluetooth** 組件。在此情況下，請確認開啟該組件的 **Bluetooth** 功能。

終止 **Bluetooth** 連接

- 可使用下列任一方式終止 **Bluetooth** 連接。
 - 從連接的組件終止 **Bluetooth** 連接。
 - 變更至其他輸入訊號源。
 - 按住 **BLUETOOTH**。
 - 將本機設定至待機模式。

從外接組件播放音樂

本機可播放外接組件，例如 DVD 播放機。根據要連接的組件使用插孔(DIGITAL IN 或 AUX IN)(☞P.6)。有關每個外接組件的連接，請參閱其隨附的使用手冊。

1 拔掉本機的電源線並將外接組件連接至本機。

- 準備市售的訊號線來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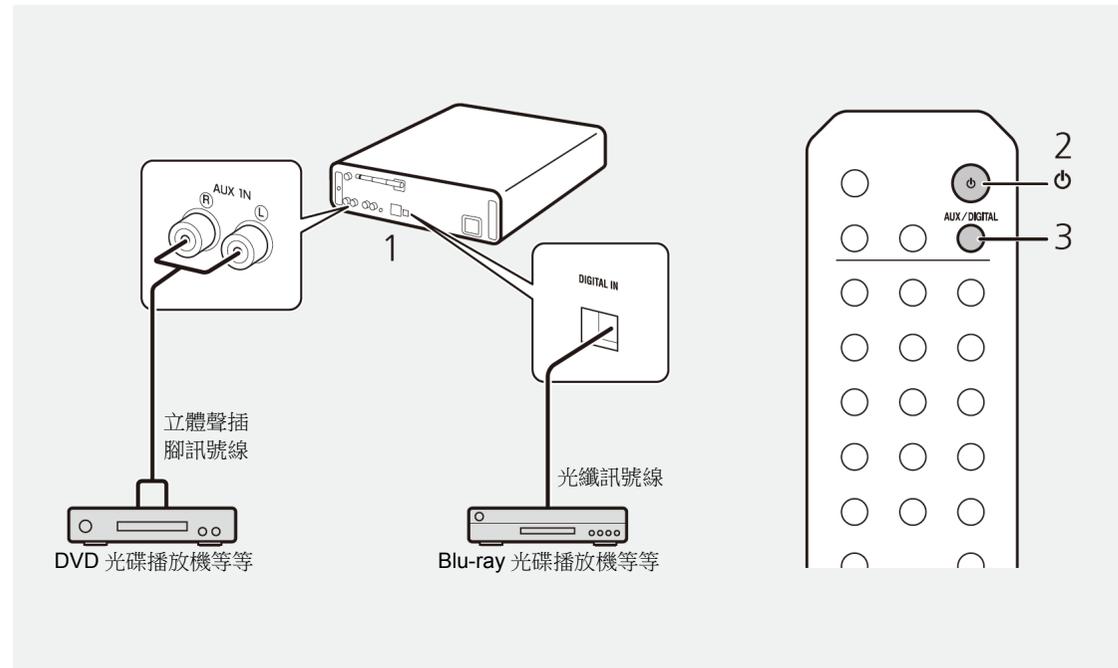
2 將本機的電源線插回牆壁插座並按 開啟本機。

3 變更音樂訊號源。

- 每次按下 **AUX/DIGITAL**，AUX IN (類比輸入)及 DIGITAL IN (數位輸入)就會交替切換。

4 播放連接的外接組件。

- 有關播放的細節請參閱外接組件隨附的使用手冊。



- ! • 連接之前請先降低連接至本機的擴大機的音量。否則，播放音量會太大聲。

收聽 FM 廣播電台

若要收聽 FM 廣播電台，請連接附贈的 FM 天線。
有關連接天線至本機請參閱“連接 FM 天線”(P.10)。

FM 電台選台

- 1 按 。
- 2 按住 。
 - 開始自動選台，當選到電台時自動停止選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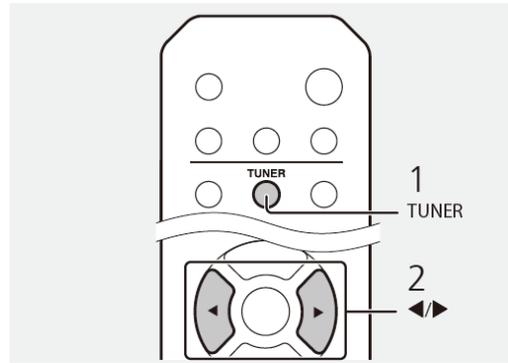


預設 FM 電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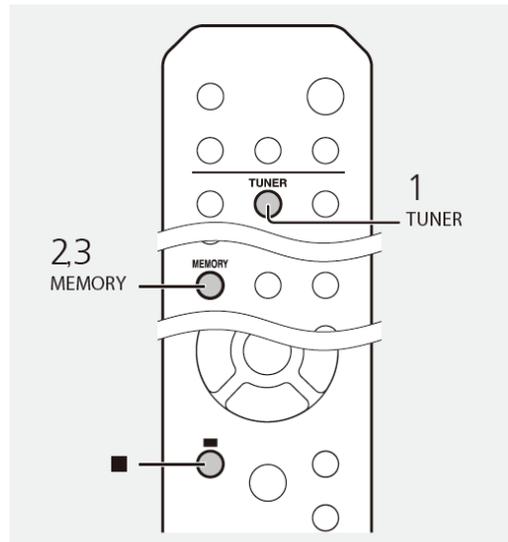
自動預設

自動選收訊良好的電台並預設。

- 1 按 。
- 2 按住  2 秒以上。
- 3 按 。
 - 開始自動預設，完成時前面板顯示器顯示“Completed!”。



-  • 如果電台收訊微弱，可重複按  按鈕以手動選台。



-  • 自動預設會以新儲存的電台取代所有目前儲存的電台。
-  • 最多可預設 30 個 FM 電台。
- 若要取消自動預設，請按 。
- 也可以從選項選單自動預設電台 ( P.40)。

手動預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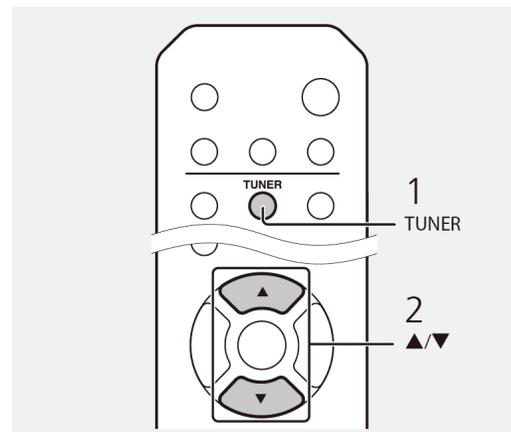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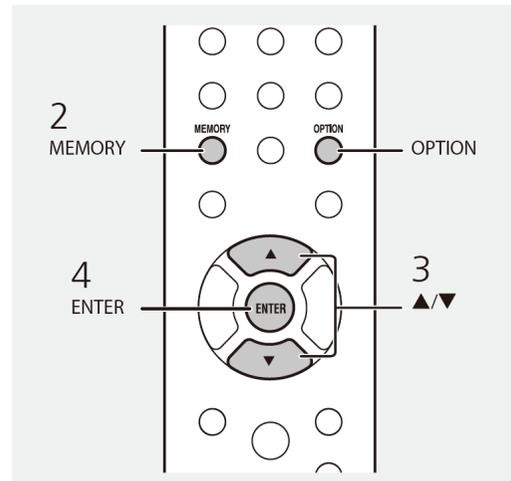
- 1 選取想要預設的電台(☞P.30)。
- 2 按 。
 - 預設號碼在前面板顯示器上閃爍。



- 3 按 ▲/▼ 選擇想要的預設號碼。
- 4 按  預設電台。

選擇預設 FM 電台

- 1 按 。
- 2 按 ▲/▼ 選擇電台。



- 若要取消手動預設設定，請按 。

刪除預設電台

使用選項設定刪除預設電台。

- 1 當訊號源是 FM 時按 **OPTION**。
 - 前面板顯示器顯示選項選單。
 - 若要取消刪除預設電台，請按 **OPTION**。
- 2 按 ▲/▼ 選擇[Preset Delete]並按 **ENTER**。
- 3 按 ▲/▼ 選擇要刪除的預設號碼。
- 4 按 **ENTER**。
 - 預設電台已經刪除且前面板顯示器顯示[Deleted!]
- 5 按 **OPTION** 完成選項設定。

收聽網際網路廣播電台

可經由網際網路收聽全球的廣播電台。
確認本機已經正確連接至網際網路(☞P.12)。

1 重複按  並選擇 [NetRadio]。

2 瀏覽網際網路並選擇廣播電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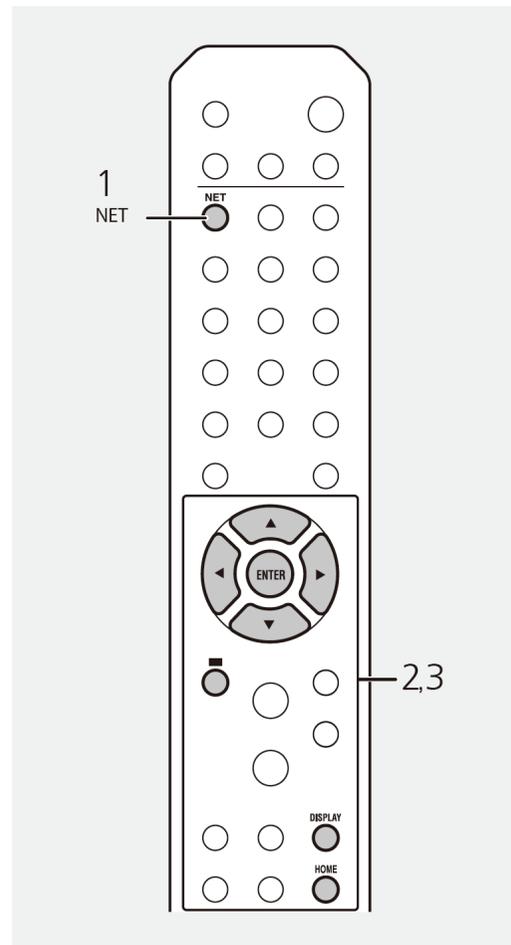


- 遙控器功能如下所示。

	顯示其他項目。
ENTER/▶	確認選定的項目並前進到下一層或是開始播放。
HOME	顯示最上層的項目。
◀	回到前一個項目。
DISPLAY	結束瀏覽並顯示播放內容資訊。

3 開始播放。

- 若要停止播放，請按 。



- 在播放網際網路廣播電台時，按 **DISPLAY** 按鈕就可顯示播放資訊。每按一次，資訊就會變更如下。

廣播電台名稱(預設)

播放時間

曲名

- 使用 PC 上的網頁瀏覽器進入下列網站，就可將喜愛的網際網路廣播電台登錄至 "Bookmarks" 資料夾。
<http://yradio.vtuner.com>
 - 在登錄網際網路廣播電台之前，使用本機播放任一個網際網路廣播電台。
 - 若要使用此功能，必須使用本機的 vTunder ID 及電子郵件地址建立個人帳戶。可在選項選單的 [Network Info] (☞P.41) 查到 vTunder ID。
- 可以預設網際網路廣播電台(☞P.36)。

使用 AirPlay 播放音樂

使用 AirPlay 功能就可經由網路在本機無線播放 iTunes/iPod 音樂。
確認本機與 PC 或 iPod 連接至相同的路由器(☞P.12)。

使用 iPod 播放歌曲

- 1 開啟本機並在 iPod 顯示播放螢幕。
 - 如果 iPod 辨識到本機，iPod 螢幕就會顯示 。
- 2 點選  並選擇本機(本機的網路名稱)。
 - 訊號源自動切換至[AirPlay]並開始播放(echo 待機模式除外)。



- ! 有安裝 iOS7/iOS8 的 iPod，指示會顯示在控制中心裡。若要顯示控制中心，請將 iPod 螢幕往上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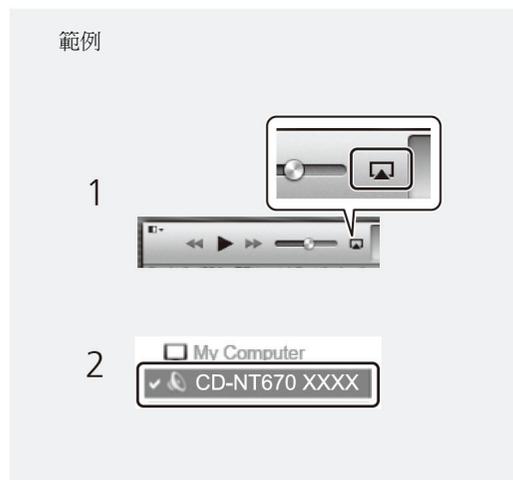
- 💡 也可使用本機及遙控器來播放、暫停、停止及跳過歌曲。

清除 AirPlay

- 點選 iPod/iTunes 螢幕上的  並從喇叭清單中選擇本機之外的裝置。或是變更至 AirPlay 之外的訊號源。

使用 iTunes 播放歌曲

- 1 開啟本機並啟動 iTunes。
 - 如果 iTunes 辨識到本機，iTunes 螢幕就會顯示 。
- 2 點選  並選擇本機(本機的網路名稱)。
 - 訊號源自動切換至[AirPlay] (echo 待機模式除外)。
- 3 使用 iTunes 播放歌曲。



更多關於播放的資訊

可以用不同的歌曲順序享受音樂，並在播放期間觀看音樂資訊。

本節所敘述的操作適用於所有裝置，例如 PC (伺服器)、USB 裝置或 CD。預設登錄的操作只適用於網路內容。

隨機播放

播放時按 。

- 每按一次按鈕，前面板上的隨機指示燈就會切換如下。

	執行隨機播放。*
無顯示	不執行隨機播放。

* 隨機範圍取決於播放中的媒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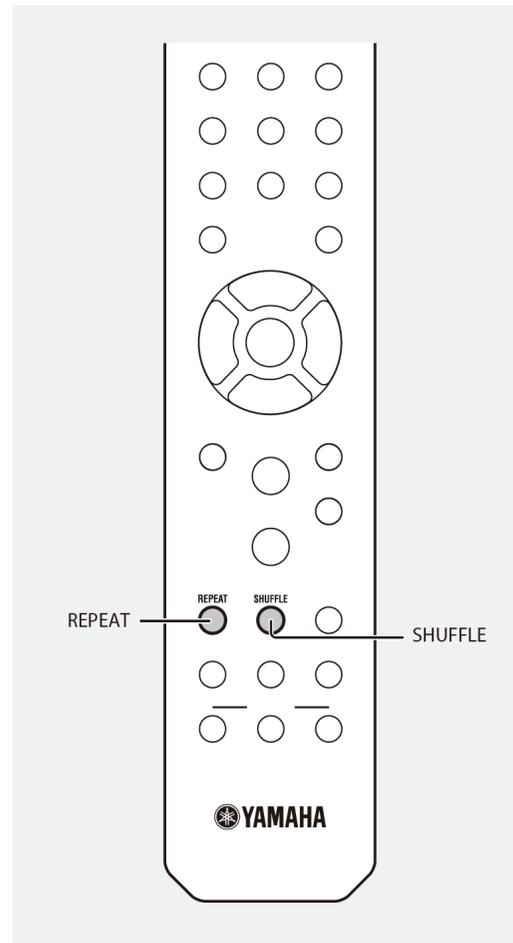
重複播放

播放時按 。

- 每按一次按鈕，前面板上的重複指示燈就會切換如下。

	重複正在播放的歌曲。
	執行重複播放。*
無顯示	不執行重複播放。

* 重複範圍取決於播放中的媒體。



播放資訊

歌曲標題、經過時間等資訊可顯示在前面板顯示器。

播放時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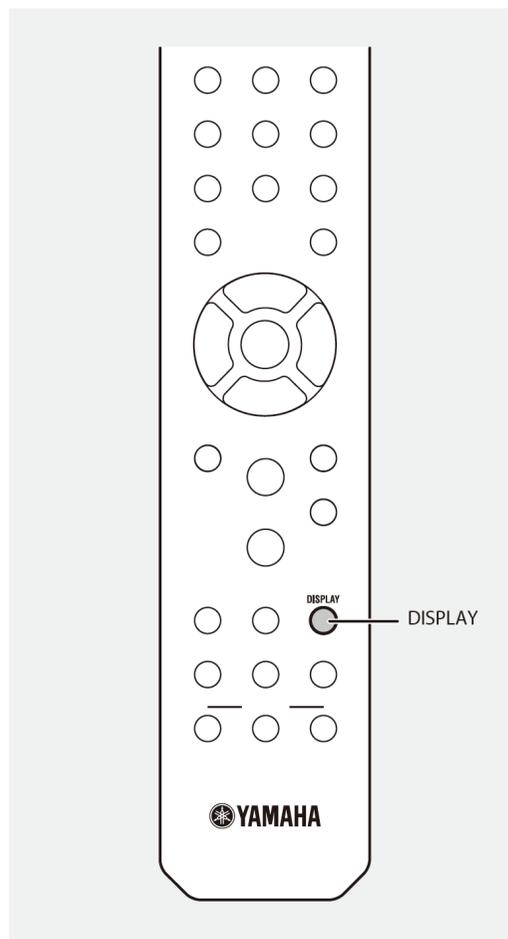
- 每按一次按鈕，顯示就會切換如下。

USB/AirPlay/Server	CD
Song title* ¹	Playing time
Album tile	Remaining time of the song* ²
Artist name	Remaining time of the disc* ²
Playing time	Song title* ¹ , * ³
	Artist name* ³
	Album tile* ³

*1 如果無法取得歌曲標題，就會顯示檔案標題。

*2 只有播放音訊 CD 時。

*3 只有播放音訊 CD 且有資訊顯示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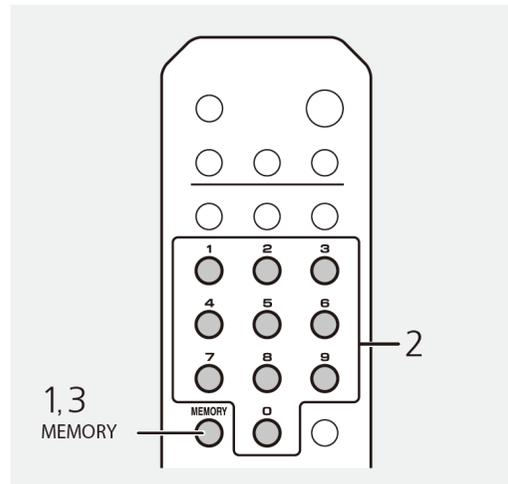


- ! 前面板顯示器只能顯示字母數字。

預設網路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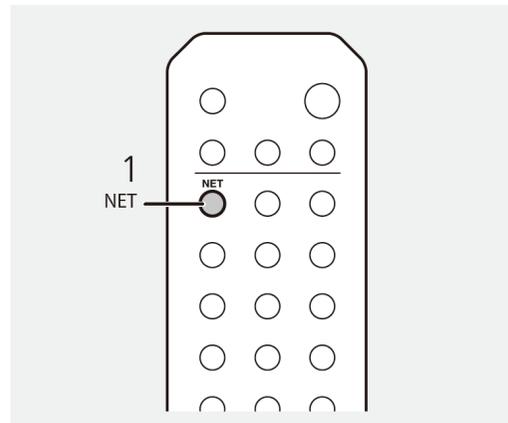
可以預設正在播放的網路內容。

- 1 在網路內容播放期間按 。
 - 開始預設
- 2 使用數字按鈕輸入想要的預設號碼。
- 3 按  開始預設電台。



選擇預設網路內容

- 1 按 。
- 2 使用數字按鈕輸入預設號碼。
 - 當連接網路後，就會播放針對輸入預設號碼所預設的內容。
 - 如果正在使用的訊號源不是所選的內容，目前的訊號源就會被選定的內容取代。



- ! 如果輸入預設號碼已經有登錄內容，內容就會被覆寫。
- 💡 如果在預設期間按 ，本機就會進入待機模式並取消預設。
 - 下列訊號源可以作為預設：
 - 網際網路廣播電台
 - 伺服器
 - 串流服務(有些區域不適用)
 - 可以用來預設的號碼是 1 至 37。

將音樂內容預設至 **FAVORITES**

可將喜愛的內容登錄至 FAVORITES 按鈕(A 至 C) 以輕鬆播放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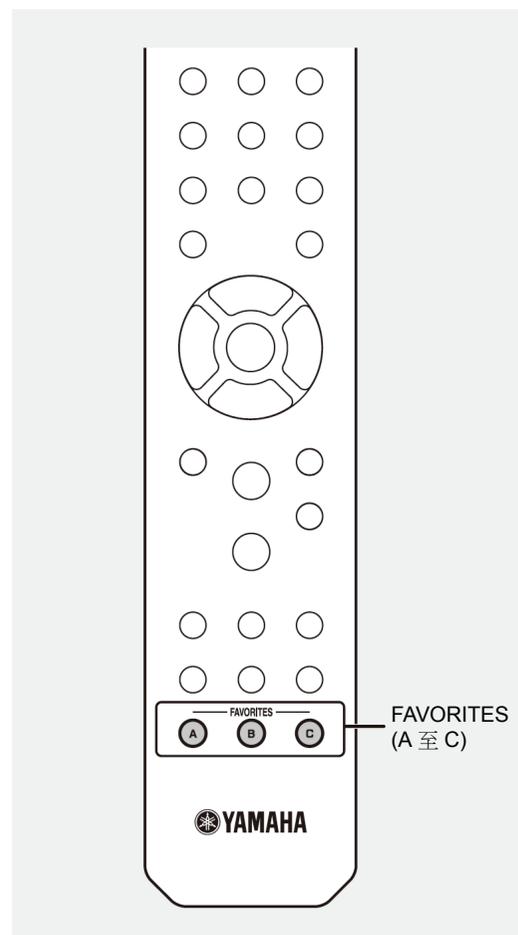
在內容播放期間按住任一個 FAVORITES 按鈕(A 至 C)。

- 正在播放的內容登錄至 FAVORITES 按鈕。

選擇登錄至 **FAVORITES** 的網路內容

按下有登錄內容的 FAVORITES 按鈕(A 至 C)。

- 正在播放的內容被切換至登錄到被按下的那個 FAVORITES 按鈕的內容。



- 當 FAVORITES 按鈕被按下時的動作，取決於登錄內容的輸入訊號源(☞P.38)。

FAVORITES 登錄清單

輸入訊號源	可被登錄的內容	按下 FAVORITES 按鈕時發生的事情
Server	歌曲	切換輸入訊號源並從第一首播放登錄的歌曲。
NetRadio	廣播電台	切換輸入訊號源並播放登錄的廣播電台。
AirPlay* ¹	限輸入訊號源	切換輸入訊號源。
Bluetooth* ¹	限輸入訊號源	切換輸入訊號源。
USB	歌曲	切換輸入訊號源並播放登錄的歌曲。
USB DAC* ¹ * ²	限輸入訊號源	切換輸入訊號源。
CD	歌曲	切換輸入訊號源並從第一首播放登錄的歌曲。
FM	廣播電台	切換輸入訊號源並播放登錄的歌曲。
AUX* ¹	限輸入訊號源	切換輸入訊號源。
Digital* ¹	限輸入訊號源	切換輸入訊號源。

*1 若要播放內容，必須針對輸入訊號源配置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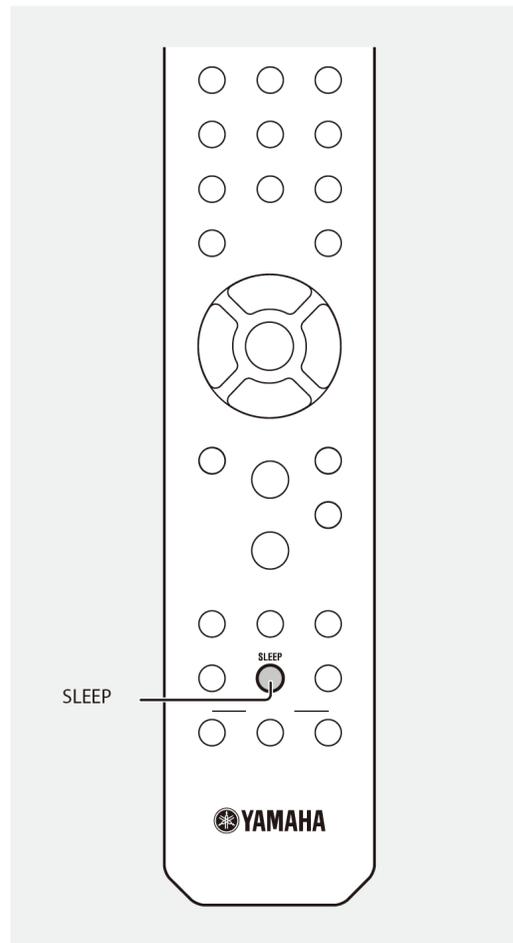
*2 只有綜合擴大機(A-U670)與系統連接時才能使用。

使用睡眠定時器

可以設定多少時間後讓本機自動進入待機模式。

按 ^{SLEEP} ○ 數次來選擇時間。

- 可選擇 30/60/90/120 分鐘或 OFF。
- 在設定睡眠時間後，SLEEP 指示燈會亮起。
- 若要取消睡眠定時器，再按一次 **SLEEP**。



選項設定

使用選項設定就可針對使用方式來配至本機。

1 按 。

- 前面板顯示器顯示選項選單(☞P.41)

2 使用▲/▼選擇想要的選項選單並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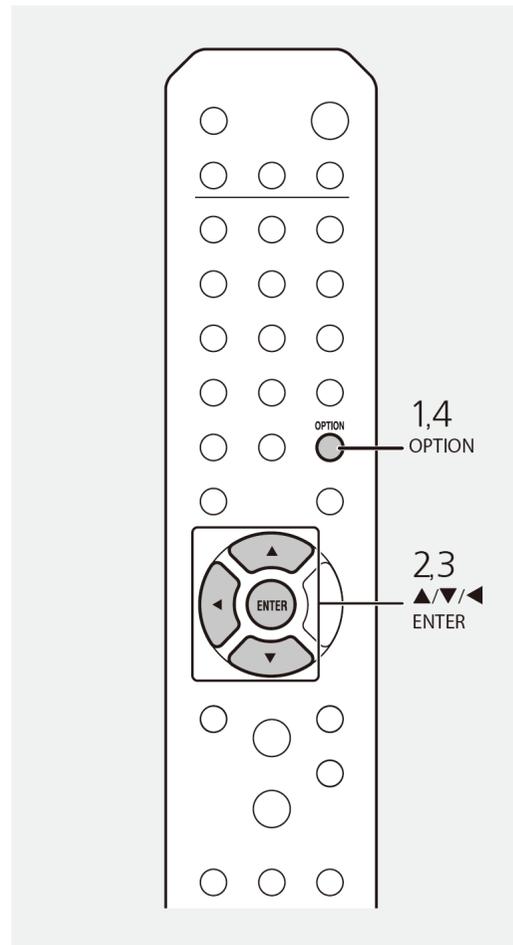


OPTION
#Network Config

3 使用▲/▼更改設定並按 。

- 如果需要設定次選單，請重複步驟 3。
- 按◀以取消設定並回到前一層。
- 如果設定其他選單項目，請重複步驟 2 及 3。

4 按 完成選項設定。



選項選單清單

選單	次選單	預設	功能
Preset Delete* (☞P.31)			刪除預設電台。
Auto Preset*			設定 Auto Preset。
Network Info	Status		顯示 NETWORK 插孔的連接狀態。
	LAN MAC Address		顯示 MAC 位址。
	WiFi MAC Address		顯示 MAC 位址。
	Bluetooth Addr		確認 Bluetooth 位址。
	MusicCast Info		顯示 MusicCast 的資訊。
	SSID		確認 SSID。
	WiFi Direct Info		顯示 WiFi Direct 的資訊。
	Network Name		顯示本機顯示在網路上的名稱。
	vTuner ID		確認 vTuner ID。
	IP Address	0.0.0.0	確認 IP 位址。
	Subnet Mask	0.0.0.0	確認子網路遮罩。
	Default Gateway	0.0.0.0	確認預設閘道。
	DNS Server(P)	0.0.0.0	確認主 DNS 伺服器。
	DNS Server(S)	0.0.0.0	確認次 DNS 伺服器。
Network Config	Select Network	Wired	選擇網路連接方法。
	DHCP	On	啟用/取消 DHCP。

選單	次選單	預設	功能
System Config	AutoPowerStdby	On	自動將本機設定至自動待機模式 (☞P.11)。
	Net Standby	On	設定 eco standby (☞P.11)。
	Bluetooth	On	設定 Bluetooth。
	Initialize Set		重設至出廠預設設定。
Firmware Update	Version		顯示本機韌體版本。
	Update	Network	更新本機韌體(☞P.42)。

*限播放廣播電台時

更新韌體

當本機適用的新韌體發布時，前面板顯示器會出現更新現有韌體的訊息(限本機連接至網際網路時)。
此頁所介紹的是使用選項設定經由網路更新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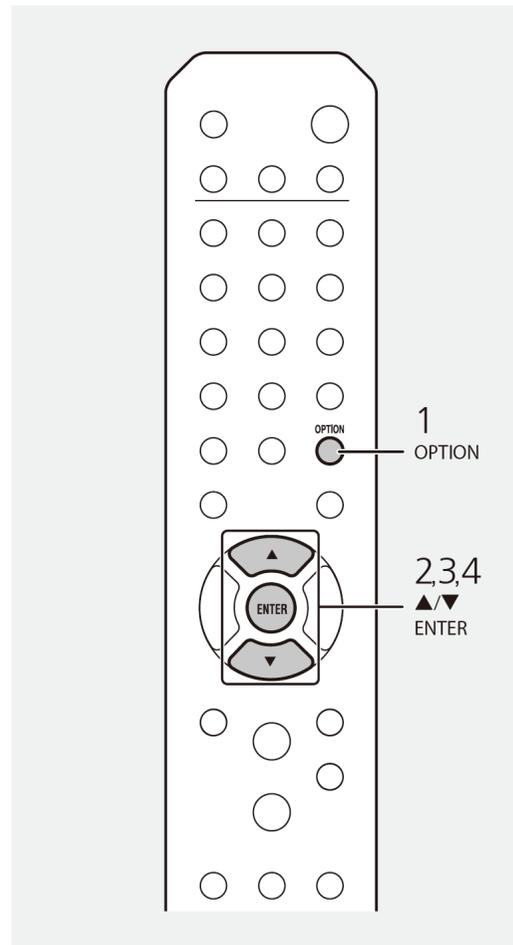
- 1 按 **OPTION**。
 - 前面板顯示器顯示選項選單。
- 2 使用▲/▼選擇[Firmware Update]並按 **ENTER**。
- 3 使用▲/▼選擇[Update]並按 **ENTER**。
- 4 使用▲/▼選擇[Network]並按 **ENTER**。
 - 再按一次 **ENTER**，開始更新。



S1-4:55%...

- 更新完成時，訊息以下列順序顯示：
“UPDATE SUCCESS”、“PLEASE...” 以及
“POWER OFF!”

- 5 按前面板上的 **POWER**。
 - 使用更新。



- ! • 更新時不可操作本機或是拔掉電源線。
- 💡 • 當網際網路的速度不夠快或本機經由無線網路轉接器連接到無線網路時，因為無線網路連接的狀況可能無法進行網路更新。在這種情況下，請再試一次或使用 **USB** 記憶裝置更新韌體。可以從 **Yamaha** 網站下載韌體。

使用 **USB** 記憶裝置更新韌體

可將韌體下載至 **USB** 記憶裝置，並將 **USB** 記憶裝置連接至本機的 **USB** 插孔。

- 在步驟 4 選擇[USB]以開始更新。

故障排除

當本機無法正確操作時，請參照下表。如果下表未列出該問題或以下說明沒有幫助，關閉本機，拔掉電源線並就近連絡授權的 Yamaha 經銷商或服務中心。

首先，檢查每條纜線的接頭是否牢牢插入每個組件的插孔。也要檢查電源線是否插入插座。

一般

問題	原因	處理方法
本機在電源開啟後立刻進入待機模式。 本機未能正常操作。	未正確連接電源線。	牢牢連接電源線。
	本機遭受外來的強烈電擊，例如閃電或是過量的靜電。	按住前面板上的 ⏻ 10 秒以上以初始化本機與重新開機。(如果問題持續，將電源線從插座拔除，並在約 30 秒後或更久之後重新插上。)
沒有聲音	本機與擴大機之間的音訊訊號線連接不正確。	牢牢連接音訊訊號線。如果問題持續，請使用另外一條音訊訊號線(☞P.9)。
	擴大機的輸入設定錯誤。	在擴大機上選擇正確的輸入(從本機)。
聽到雜訊。	本機太靠近數位或無線電頻率設備。	將本機搬離這類設備。
	本機與媒體伺服器之間的音訊訊號線瑕疵。	牢牢連接音訊訊號線。如果問題持續，使用另外一條音訊訊號線。
電源突然關閉。	可能設定睡眠定時器(☞P.39)。	開啟本機並再次播放訊號源。
	Auto Power Standby 功能作動(☞P.13)	
數位或高頻裝置產生雜訊干擾。	本機可能距離數位或高頻裝置過近。	將本機遠離該裝置。
遙控器不作用或是功能不正常	遙控器可能在操作範圍外操作。	在遙控器的操作範圍內操作(☞P.11)。
	本機的遙控器感應器可能暴露在直射陽光或是強光之下，例如倒立式螢光燈。	改變光線或本機的方向，或本機的位置。
	遙控器的電池電力可能已經耗盡。	更換新電池(☞P.8)。
	本機感應器與遙控器之間有障礙物。	移除障礙物。

網路

問題	原因	處理方法
網路功能無作用。	未正確取得網路參數(IP 位址)。	啟用路由器上的 DHCP 伺服器功能。此外，在本機的選項設定中的[Network Config]中，將[DHCP]設定至[On]。如果想要手動配置網路參數，請檢查所使用的 IP 位址未被網路上的其他網路裝置使用(☞P.41)。有關如何設定路由器的詳細說明，請洽詢路由器製造商。
播放停止(歌曲無法連續播放)。	伺服器中有不支援的檔案。	從播放的資料夾中移除本機不支援的檔案(包括影像檔或隱藏檔)。
本機未偵測到 PC。	媒體分享設定不正確。	配置分享設定並選擇本機作為要分享音樂內容的裝置(☞P.24)。
	PC 上安裝的一些防護軟體阻擋本機存取 PC。	檢查安裝在 PC 中的防護軟體設定。
	本機與 PC 不在同一個網路。	檢查網路連接與路由器設定，然後將本機與 PC 連接到相同的網路。
無法檢視或播放 PC 裡面的檔案。	本機或媒體伺服器不支援檔案。	使用本機與媒體伺服器都支援的檔案格式(☞P.50)。
無法播放網際網路廣播電台。	所選的網際網路廣播電台目前無法使用。	廣播電台的網路發生問題，或是服務已經停止。請稍候再試或選擇另一個電台。
	所選的網際網路廣播電台目前靜音。	有些網際網路廣播電台會在一天中的特定時段靜音。在這種情況下，即使收到無線電波也不會輸出聲音。請稍候再試或選擇另一個電台。
	網路裝置(例如路由器)的防火牆設定限制進入網路。	檢查網路裝置的防火牆設定。只有當它經由每個電台所指定的連接埠才能播放網際網路廣播電台。依據廣播電台而定，連接埠編號會有所不同。
行動裝置專用的應用軟體無法偵測到本機。	本機與行動裝置不在相同的網路上。	檢查網路連接以及路由器設定，然後將本機與 PC 連接至相同的網路。
韌體更新失敗。	網路連接不穩。	稍等一會兒再試著更新一次。或是使用 USB 記憶裝置更新韌體(☞P.42)。

問題	原因	處理方法
使用 AirPlay 時，iPod 無法辨識本機。	使用了支援多重 SSID 的路由器。	路由器的網路分離功能讓 iPod 無法存取本機。當連接 iPod 時，使用可以存取本機的 SSID。
本機無法經由無線路由器(存取點)連接至網路網路。	無線路由器(存取點)關閉。	開啟無線路由器(存取點)。
	本機與無線路由器(存取點)相距太遠。	將本機與無線路由器(存取點)靠近彼此放置。
未找到無線網路。	本機與無線路由器(存取點)之間有障礙物。	本機與無線路由器(存取點)之間不要有任何障礙物。
	無線通訊被微波爐或其他無線裝置發出的電磁波干擾。	經由無線連接使用本機時，請放置遠離發出電磁波的裝置。
	網路存取被無線路由器(存取點)的防火牆設定所限制。	檢查無線路由器(存取點)的防火牆設定。

Bluetooth

問題	原因	處理方法
無法使本機與 Bluetooth 組件配對。	本機關閉。	開啟本機並執行配對(☞ P.26)。
	選項設定中的[Bluetooth]設定至[Off]。	將其設定至[On]。
	連接另外的 Bluetooth 組件。	終止 Bluetooth 連接，然後與新組件進行配對。
	本機與組件相距太遠。	在 10 m (33 ft)的距離內配對本機與組件。
	附近有輸出 2.4 GHz 頻率波段訊號的組件(微波爐、無線 LAN 等)。	將本機遠離那些發射出無線頻率訊號的組件。
	要與本機配對的 Bluetooth 轉接器之類的組件的密碼不是“0000”。	使用密碼為“0000”的組件。
	Bluetooth 組件不支援 A2DP。	使用支援 A2DP 的組件進行配對操作。

故障排除

問題	原因	處理方法
無法建立 Bluetooth 連接。	本機關閉。	開啟本機。
	選項設定中的[Bluetooth]設定至[Off]。	將其設定至[On]。
	已經連接另外一部 Bluetooth 組件。	終止目前的連接，然後再次與該組件建立連接。
	組件的 Bluetooth 功能關閉。	開啟組件的 Bluetooth 功能。
	配對資訊已經被刪除。	再次執行配對(☞ P.26)。 本機最多可與 20 個組件進行配對。如果與第 21 台組件執行配對，則連接日期最早的配對訊息將被刪除。
	本機未登錄到連接組件的 Bluetooth 連接清單。	再次執行配對操作(☞ P.26)。
沒有聲音或是聲音在播放時中斷。	連接組件的音量設定太低。	增加連接組件的音量。
	未將連接組件設定為將 Bluetooth 音訊訊號傳送至本機。	將連接組件的 Bluetooth 音訊訊號輸出切換至本機。
	本機與組件的 Bluetooth 連接已經中斷。	再次執行 Bluetooth 連接操作(☞ P.26)。
	附近有輸出 2.4 GHz 頻率波段訊號的組件(微波爐、無線 LAN 等)。	將本機遠離那些發射出無線頻率訊號的組件。
	本機與連接組件相距太遠。	將連接組件移動至本機的 10 m (33 ft)範圍內。
	連接組件的 Bluetooth 功能關閉。	開啟組件的 Bluetooth 功能。
	連接組件未設定將 Bluetooth 音訊訊號傳送至本機。	檢查連接組件的 Bluetooth 功能是正確設定的。

光碟片

問題	原因	處理方法
裝入光碟片後沒有開始播放。 有些按鈕操作無法作用。	本機不支援該光碟片。	使用本機支援的光碟片(☞ P.49)。
按下本機的▶/⏏或遙控器的▶/■(立刻停止)後，播放沒有立刻開始。	光碟片髒汙。	將光碟片擦拭乾淨(☞ P.49)。
	本機不支援該光碟片。	使用本機支援的光碟片(☞ P.49)。
	如果將本機從冷的地方一到溫暖的地方，光碟讀取頭會產生結露現象。	等待一至兩小時讓本機調整至室溫，然後再試一次。

USB 裝置

問題	原因	處理方法
本機無法偵測到 USB 裝置。	USB 裝置沒有牢固的連接至 USB 插孔。	關閉本機，重新連接 USB 裝置，然後重新開啟本機 (☞ P.23)。
	USB 裝置使用的格式不是 FAT16/32 格式。	使用格式為 FAT16 或 FAT32 的 USB 裝置。
USB 裝置中的資料夾與檔案無法檢視。	USB 裝置中的資料受到加密保護。	使用沒有加密功能的 USB 裝置。

FM 收訊

問題	原因	處理方法
FM 立體聲收訊有雜訊。	天線未正確連接。	確認天線正確連接並改變天線位置 (☞ P.10)。
	選擇的廣播電台與所在區域相距太遠，或是天線輸入不良。	使用市售的戶外天線。有關細節，請洽詢專賣店。
自動選台無作用。	選擇的廣播電台與所在區域相距太遠，或是天線輸入不良。	使用市售的戶外天線。有關細節，請洽詢專賣店。
		使用手動選台法 (☞ P.31)。
無法選擇預設廣播電台。	預設(記憶)可能已經被消除。	再預設一次廣播電台 (☞ P.30, 31)。
即始使用良好的 FM 天線或戶外天線，還是會失真且無法獲得清楚的收訊。	可能發生多重反射或其他無線電干擾。	改變天線的高度、方向或放置位置。

前面板顯示器的訊息

訊息	原因	處理方法
Access Denied	拒絕存取 PC。	配置分享設定並選擇本機作為音樂內容分享的裝置(☞P.24)。
Access Error	本機無法存取 USB 裝置。	關閉本機並且重新連接 USB 裝置。如果問題持續，請試用另外的 USB 裝置。
	網路至本機的訊號路徑出現問題。	確認路由器與數據機都是開啟的。檢查本機與路由器(或集線器)之間的連接(☞P.13)。
Intializing	本機正在啟動。	等待直到訊息消失。如果訊息持續 3 分鐘，關閉本機然後重新開機。
Loading...	本機正在下載特定檔案/內容。	等待直到本機完成下載。
No Content	選定的資料夾不含可播放檔案。	選擇含有可播放檔案的資料夾(☞P.50)。
No Disc	本機不支援該光碟片。	使用本機支援的光碟片(☞P.49)。
	光碟片髒汙，或是有異物黏附在上面。	將光碟片擦拭乾淨。或是將黏附在光碟片上面的異物移除。
	光碟片正反面放錯。	將有標籤的一面朝上放置。
No Songs	光碟片不含可播放檔案。	放入含有可播放檔案的光碟片(☞P.49)。
Not Connected	本機未連接至網路。	檢查網路連接。
Over Current	本機不支援連接的 USB 裝置。	拆下 USB 裝置，關閉本機，然後重新開機。如果這樣還無法解決 USB 裝置的問題，那就無法在本機上播放。
	USB 裝置未正確連接。	
Unable to play	因為某種原因，本機無法播放儲存在 USB 裝置或是電腦上的歌曲。	檢查本機是否支援試圖播放的檔案的格式(☞P.50)。
Version Error	韌體更新失敗。	重新更新韌體。

支援組件/媒體及檔案格式

支援組件/媒體

PC

安裝 Windows Media Player 11 或 Windows Media Player 12 的 PC。

NAS

相容於 DLNA 1.5 版的 NAS。

USB 裝置

- 本機相容於使用 FAT16/FAT32 格式的 USB 大容量儲存裝置(例如，快閃記憶體或可攜式音訊播放機)。
- 不可連接 USB 大容量儲存裝置(USB 充電器、USB 集線器等等)、PC、讀卡機及外接硬碟以外的裝置。
- 不可使用加密的 USB 裝置。
- 因為製造商或是 USB 裝置的類型，本機可能無法辨識 USB 裝置或是無法使用某些功能。

光碟片

- 本機設計用於在光碟片或光碟片防塵罩上印有下列標誌的音訊 CD、CD-R/RW (ISO 9660 格式)。

Audio CD



CD-R/RW*



- * 有下列標示的光碟片。
FOR CONSUMER
FOR CONSUMER USE
FOR MUSIC USE ONLY

- 本機可播放 8-cm 光碟片。
將光碟片至於光碟片托盤內的凹陷區域。

光碟片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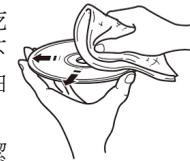
- 不可在本機裝入非上述類型的光碟片。否則會損壞本機。
- 除非 CD-R/RW 已經封片，否則無法播放。封片是指讓光碟片準備好在相容裝置上播放的程序。
- 某些光碟片會因為光碟片特性或是錄製條件而無法播放。
- 不可使用非標準形狀的光碟片，例如心形光碟片。
- 不可使用表面有許多刮傷或裂痕、或是彎曲/塗膠的光碟片。

拿取光碟片

- 不可碰觸光碟片表面。拿取時請握住光碟片邊緣或是中間的孔洞。
- 在光碟片的標籤面書寫時請使用軟尖筆。
- 不可在光碟片上貼膠帶、封條或是膠水等等。
- 不可使用保護套來防止刮傷。
- 不可將異物放置在光碟片托盤上。
- 本機一次只能放置一片光碟片。否則會造成本機與光碟片的損壞。



- 如果光碟片髒了，請使用乾淨的軟布從中間往外擦。不可使用錄音機清潔劑或是油漆稀釋劑。
- 不可使用任何的鏡頭清潔劑，因為會造成故障。
- 不可將光碟片直接暴露在陽光、高溫、高濕或灰塵中。
- 光碟片不使用時，請從本機取出並儲存在適當的盒子裡。



檔案格式

本機支援的檔案格式如下。

DLNA/USB

格式	取樣頻率 (kHz)	量化位元率 (bit)	位元率 (kbps)	聲道數量	支援無縫播放
WAV*	32/44.1/48/ 88.2/96/176.4/ 192	16/24	-	2	✓
MP3	32/44.1/48	-	8-320	2	-
WMA	32/44.1/48	-	8-320	2	-
MPEG-4 AAC	32/44.1/48	-	8-320	2	-
FLAC	32/44.1/48/ 88.2/96/176.4/ 192	16/24	-	2	✓
ALAC	32/44.1/48/ 88.2/96	16/24	-	2	✓
AIFF	32/44.1/48/ 88.2/96/176.4/ 192	16/24	-	2	✓

* 限線性 PCM 格式

- 若要播放 FLAC 檔案，必須在 PC 上安裝支援經由 DLNA 分享 FLAC 檔案的伺服器軟體或是使用支援 FLAC 檔案的 NAS。
- 無法播放 Digital Rights Management (DRM) 檔案。

光碟片

格式	取樣頻率(kHz)	量化位元率
MP3	8-48	16
WMA	16-48	16

規格

輸入

AUX IN	RCA x 1
DIGITAL IN	OPTICAL x 1

輸出

ANALOG OUT	RCA x 1
------------	---------

CD

雷射	波長	790 nm
	輸出功率	10 mW
媒體	CD、CD-R/RW	
音訊格式	Audio CD、MP3、WMA	

USB

支援的檔案格式	MP3、WMA、MPEG4 AAC、WAV、FLAC、ALAC、AIFF
---------	--------------------------------------

網路

介面	100Base-TX/10Base-T
網際網路廣播電台	支援 vTuner
PC 從屬功能	支援 DLNA Ver.1.5 (DMP/DMR 功能)
支援的檔案格式	與 USB 支援的檔案格式相同
AirPlay	支援 AirPlay

調諧器

選台範圍	FM	美國與加拿大機型： 87.5 MHz 至 107.9 MHz 其他機型：87.5 MHz 至 108.0 MHz
------	----	--

Bluetooth

Bluetooth 版本	Ver. 2.1+EDR
支援的協議	A2DP (Advanced Audio Distribution Profile) AVRCP (Audio/Video Remote Control Profile)
相容的 codecs	SBC, AAC
無線輸出	Bluetooth Class 2
最大通訊範圍	10 m (33 ft)(無障礙物)

音訊

輸出電平		ANALOG OUT 2.0±0.3 V
頻率響應	CD	2 Hz 至 20 kHz (-3 dB)
	網路	Fs 48 kHz: 2 Hz 至 24 kHz (-3 dB) Fs 96 kHz: 2 Hz 至 48 kHz (-3 dB) Fs 192 kHz: 2 Hz 至 96 kHz (-3 dB)

一般

電源供應	AC 100 至 120 V, 50/60 Hz	
耗電量	16 W	
待機耗電量	網路待機關閉	0.5 W 或以下
自動電源待機功能	無訊號輸入：20 分鐘	
	無操作：8 小時	
尺寸(WxHxD)	314 x 70 x 338 mm (12-3/8 x 2-3/4 x 13-1/4 in.) (含天線豎立)	
	314 x 142 x 338 mm (12-3/8 x 5-5/8 x 13-1/4 in.)	
重量	2.9 kg (6.5 lbs.)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

第十二條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第十四條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廢電池請回收

規格若有變更不另行通知。

商標

AirPlay、iPad、iPhone、iPod、iPod touch 及 iTunes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AirPlay 適用於安裝 iOS 4.3.3 或更新版本的 iPhone、iPad 及 iPod touch、安裝 OS X Mountain Lion 或更新版本的 Mac 以及安裝 iTunes 10.2.2 或更新版本的 Mac 與 PC。
(截至 2015 年 7 月)



DLNA™ 與 DLNA CERTIFIED™ 是 Digital Living Network Alliance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保留所有權利。嚴格禁止未經授權使用。



Wi-Fi CERTIFIED 品牌識別為 Wi-Fi Alliance 認證的符號。

Wi-Fi Protected Setup Identifier Mark 為 Wi-Fi Alliance 的符號。

Wi-Fi、Wi-Fi Alliance、Wi-Fi CERTIFIED、Wi-Fi Protected Setup、WPA 及 WPA2 是 Wi-Fi Alliance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Bluetooth® 字符與標誌是 Bluetooth SIG, Inc. 的註冊商標，Yamaha Corporation 都是被授權使用這類商標。

Bluetooth protocol stack (Blue SDK)

版權所有 1999-2014 OpenSynergy GmbH

保留所有權力。保留所有未發表的權力。

有關 GPL 的說明

本產品在某些部分使用 GPL/LGPL 開放原始碼軟體。您只能取得、複製、修改與再分發這些開放原始碼。有關 GPL/LGPL 開放原始碼軟體的資訊、如何獲得以及 GPL/LGPL 授權，請參閱 Yamaha Corporation 網站 (<http://download.yamaha.com/sourcecodes/musiccast/>)。

Windows™

Windows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Internet Explorer、Windows Media Audio 和 Windows Media Player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Android™

Android 和 Google Play 是 Google Inc 的商標。



MusicCast 是 Yamaha Corporation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台灣山葉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YAMAHA MUSIC & ELECTRONICS TAIWAN CO. LTD.

<http://tw.yamaha.com>

總公司：(02) 7741-8888 新北市板橋區遠東路 1 號 2 樓

客服專線：0809-091388

YAMAHA CORPORATION

ZS21810